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21

第三号

目 录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二次会议……(1)	
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白 云	(2)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雅安市残疾人保障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3)	
关于雅安市残疾人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王双全	(4)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8)	
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王双全	(9)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12)	
关于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情况的报告……………范文清	(13)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17)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雅安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	(18)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22)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雅安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	(24)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的决定…(28)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28)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二十九号)……(29)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关于个别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书面)……………杨兴品	(29)
关于研究处理市人大常委会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贯彻实施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市人民政府	(30)
关于研究处理全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	
情况审议意见的报告……………市人民政府	(33)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法院、检察院)……(36)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议程…(37)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十二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36人)……………(38)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1 年
第三号
(总号:127)
2021 年 7 月出版

主管单位:雅安市人大常委会
主办单位:雅安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 址:雅安市雨城区正和路1号2幢
电 话:(0835)2222931
传 真:(0835)2229339
邮政编码:625000
印 数:1-400册
字 数:60.5千字
承 印:雅安市凌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1 年

第三号

(总号:127)

2021 年 7 月出版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第七次会议·····	(39)
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闭幕时的讲话·····李 酌	(39)
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的表态发言 ·····彭映梅	(42)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公告·····	(43)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选举办法·····	(44)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代表二十人以上书面联名提名候选人 截止时间的决定·····	(45)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46)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46)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执行主席分组名单·····	(47)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47)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	(48)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总计票人、计票人名单·····	(48)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议程·····	(49)
出席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代表名册(279 人)···	(49)

主管单位:雅安市人大常委会

主办单位:雅安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 址:雅安市雨城区正和路1号2幢

电 话:(0835)2222931

传 真:(0835)2229339

邮政编码:625000

印 数:1-400 册

字 数:60.5 千字

承 印:雅安市凌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召开第四十二次会议

6月17日，市委副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白云主持召开市第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副主任杨兴品、彭学松、刘平、蔡军、郑尚堃、周建华，秘书长罗强和委员36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中央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提请的人事任免议案，举行了宪法宣誓和颁发任命书仪式。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雅安市残疾人保障工作报告、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关于《雅安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草案）》的修改情况、主要问题和立法听证情况的报告，对《条例（草案）》进行了第二次审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处理市人大常委会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审议意见的报告和关于研究处理全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审议意见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市四届人大七次会议的决定、关于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提出了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建议议程、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

会议各项议程结束后，白云强调，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是在迈进“十四五”、喜迎党的百年华诞、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新征程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事关长远发展大局，意义重大，全市人大系统要把学习宣传贯彻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准确把握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总体要求、目标任务、具体举措和组织保障，按照省委部署要求和市委工作安排，充分发挥人大制度优势、职能作用，在推动创新发展整体部署落地落实中贡献更多人大力量。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和行动，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认真筹备，依法开好市四届人大七次会议。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和换届选举各项政策规定，准确把握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基本原则，细化各阶段、各环节、各节点具体任务，圆满完成县乡人大换届选举。要统筹兼顾，高效务实推进年度工作计划，统筹抓好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三大行动”、代表建议办理、人大换届选举等重点工作，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王双全，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袁彩君，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范文清，市监委副主任蒋甦，市级相关部门负责人，市人大专委会和常委办事部门负责人，县（区）人大常委会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

市政协副主席王锐，省人大代表胡友照，2名市人大代表，2名乡镇人大主席应邀列席会议。

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十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白 云

（2021年6月17日）

本次常委会会议内容很丰富，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了各项议程，达到了预期目的。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中央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听取审议了残疾人保障、长江流域禁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等专项工作情况报告和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职业教育法执法检查报告；对《雅安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草案）》进行了第二次审议；审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议案，决定了市四届人大七次会议召开相关事宜和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时间。有关审议情况，会后请常委会办公室和相关工委认真梳理和提炼，充实完善到有关报告和审议意见中，一并交市人民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研究办理。

下面，结合当前重点工作，简要讲四点意见。

一是要迅速学习，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是在迈进“十四五”、喜迎党的百年华诞、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新征程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事关长远发展大局，意义极为重大。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对创新发展提出一系列重大思路、重大任务和重大举措，是引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四川创新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全市人大系统要把学习宣传贯彻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准确把握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总体要求、目标任务、具体

举措和组织保障，按照省委部署要求和市委工作安排，充分发挥人大制度优势、职能作用，在推动创新发展整体部署落地落实中贡献更多人力

量。

二是要认真筹备，依法开好市四届人大七次会议。本次人代会的主要任务是补选市人民政府市长，这是全市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大家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市委的工作要求上来，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完成好会议任务。大会筹备处和各工作组要进一步明确责任、细化分工、加强配合、周密部署，全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落实疫情防控要求，严肃会风会纪，为大会的顺利、圆满召开功奠定坚实基础。常委会组成人员作为代表中的“代表”，要提高政治站位，正确理解组织意图，珍惜民主权利，投好我们庄严而神圣的一票。

三是要依法依规，全力确保圆满完成县乡人大换届选举。按照省人大常委会决定和市委工作安排，本次会议依法决定了我市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时间。县乡人大换届选举是一项系统工程，全市各级人大要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和换届选举各项政策规定，准确把握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基本原则，细化各阶段、各环节、各节点具体任务，做到程序不减、秩序不乱，确保选举工作依法依规有序推进，确保选举结果合法有效，确保实现组织意图与群众意愿的有机统一。要严肃换届纪律，认真汲取湖

南衡阳破坏选举案、辽宁和四川南充拉票贿选案的深刻教训，确保县乡人大换届选举风清气正、圆满成功。

四是要统筹兼顾，高效务实推进年度工作计划。4月29日，栗战书委员长主持召开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交流座谈会，就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作出部署；5月中下旬，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沈跃跃、副秘书长何新分别率队来川调研，雅安围绕加强和改进人大监督工作、扎实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在相关座谈会上

作了交流发言。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进一步拓宽视野、创新举措，把常委会各项工作谋深谋细、抓好抓实，使立法、监督、代表等各项工作更具特色、更有亮点。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目前常委会各项工作基本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目标，下半年的工作任务重、时间紧，要严格按照年初确定的工作计划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统筹抓好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三大行动”、代表建议办理、人大换届选举等重点工作，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雅安市残疾人保障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1年6月21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十八次主任会议通过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王双全受代理市长彭映梅委托所作的《关于雅安市残疾人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市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残疾人保障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等“一法四条例”，在残疾人服务保障、康复治疗、就业创业、接受教育、扶贫救助、文化体育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残疾人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但社会关注关爱尊重残疾人的意识还不强、助残服务保障质量还不高、政策措施落实还不到位，在设施建设、特殊教育、就业创业、康复品牌打造等方面还存在困难和问题。

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并就加强残疾人服务保障工作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加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

一是继续广泛深入地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等“一法四条例”的宣传教育，通过开展法律法规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户等活动，让扶残助残法律法规广为知晓，深入人心，营造全社会关心残疾人、帮助残疾人的良好社会氛围。二是加强优生优育知识宣传，从源头上减少先天性残疾的产生。三是大力宣传残疾人自强模范，鼓励引导广大残疾人自立自强，让残疾人将个人的梦想与国家社会的进步紧密结合，不断提升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引领残疾人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四是积极宣传为残疾人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单位和爱心人士，形成全社会支持残疾人事业的良好氛围。

二、科学制定“十四五”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

一是锚定全市残疾人事业发展下一个五年目标，把残疾人事业发展相关工作纳入“十四五”

总体发展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从全局角度为残疾人的生存和发展提供稳定的保障。二是要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的残疾人事业领导机制，建立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广泛参与、残疾人组织充分发挥作用”的残疾人事业工作机制，夯实基层组织建设，构建联动协同格局，切实形成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强大合力。

三、完善残疾人服务保障体系

一是市政府要统筹发挥好残工委成员单位作用，建立市、县、乡、村四级助残服务体系，找准残疾人工作提升发展的着力点，打通残疾人保障、教育、康复、就业之间的“断头路”，整合资源形成强大合力，助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二是完善残疾人康复救助体系，针对残疾人群体收入低、缴费难的状况，探索建立“普惠+特惠”的康复救助体系，采取“分类施保”不断提高残疾人参保率，全面实现贫困残疾人个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全覆盖，减少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的看病康复花销，努力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三是推进残疾人就业创业，进一步加大残疾人技能培训力度，深入挖掘残疾人就业岗位，以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为抓手，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和用工企业提供就业岗位，帮助有劳动能力和专业技

术的残疾人或家庭成员就业创业，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四是重视残疾人教育，根据残疾儿童的实际状况，逐一制定教育安置方案，采取特教入学、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形式，保障残疾儿童全面接受义务教育，并进一步探索残疾人继续教育帮扶和补助政策。五是在新建和改建公共设施时按标准设计和建设无障碍设施，加强无障碍设施的管理，为残疾人的生产、生活提供便利。六是鼓励、支持社会各界兴办福利院和其他收养机构，引导社会资源投入到残疾人事业发展。

四、倾力打造残疾人事业发展“雅安品牌”

积极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牢牢把握省级康复优势资源下沉机遇，充分发挥区域优势辐射甘阿凉，把残疾人事业发展与雅安绿色发展示范城市建设结合起来，倾力打造“川西听力语言康复中心”“川西残疾儿童康复中心”和“川西残疾人康养中心”，努力形成全省一流的残疾人“医、教、康、养”雅安品牌，推动我市康复服务向康复产业转型，为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市做出贡献。

研究处理上述意见的情况，请市人民政府于收到审议意见三个月内至迟不超过六个月，由办事机构送交市人大常委会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雅安市残疾人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1年6月17日在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上

雅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王双全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代理市长彭映梅委托，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残疾人保障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全市残疾人基本情况

据全国第二次残疾人抽样调查数据分析测算，我市有残疾人11.5万，占总人口的7.57%。

截至目前，全市持证残疾人 51991 人。其中：农业 42677 人，非农业 9314 人；视力残疾人 7920 人、听力残疾人 3823 人、言语残疾人 645 人、肢体残疾人 29006 人、智力残疾人 2746 人、精神残疾人 5269 人、多重残疾人 2582 人；一级 6764 人、二级 18810 人、三级 12490 人、四级 13927 人。

二、全市残疾人工作开展情况

（一）残疾人事业保障工作进一步完善

一是思想重视。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残疾人工作，将习近平总书记对残疾人事业发展重要指示精神及“一法四条例”列入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和市政府残工委、市群团工作联席会专题学习，多次通过重要文件安排部署“大力发展残疾人事业”和“深化‘量体裁衣’式残疾人服务”等。二是政策保障。市委、市政府相继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雅府发〔2016〕11 号）《雅安市残疾人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雅府发〔2017〕9 号）等文件。2019 年，市政府印发《关于建立残疾人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雅府发〔2019〕1 号），为我市残疾人事业在建设“两个体系”和完善长效机制等方面提供有力保障。三是资金保障。2018 年，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残联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落实村（社区）残疾人专（兼）职委员配备及劳务补贴的通知》（雅市残〔2018〕27 号）。2021 年起为 5 个市级残疾人专门协会每年安排 50 万元的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各县（区）残疾人专门协会经费由本县（区）政府保障。各业务部门 2016—2020 年争取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6465 万元；依法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535 万元；持续深化“量服”改革，2016—2020 年市财政安排资金 714.16 万元用于“量服”工作。四是组织保障。2020 年，市政府残工委审议并印发了《雅安市政府残工委成员单位残疾人工作职责分工》《雅安市政府残工委全体会议制度》和《雅安市政府残工委专题会议制度》（雅市残工委〔2020〕4 号），不断提升残

工委成员单位政治引领、依法治理、专业服务、群众工作、协调各方和动员社会、调查研究、应急处置等方面能力，持续提升残疾人工作水平。

（二）残疾人事业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是创新发展残疾人康复事业。市医保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脑瘫儿童门诊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雅医保办〔2020〕1 号），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市残联制定了《雅安市残疾儿童康复服务机构认定管理办法》（雅市残〔2020〕4 号），规范了我市残疾儿童等九类定点机构准入标准。2020 年 5 月，市残联和雅职院附院合作建设“川西残疾儿童康复区域中心”，已为 110 余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服务。2020 年 10 月，引进省听力语言康复中心在雅共建“四川省听力语言康复中心雅安分中心”，力争将该中心建设成为辐射三州的“川西残疾儿童听力语言区域康复中心”。“十三五”以来，全市共为 14911 名残疾人适配基本辅具；救助 0—6 岁残疾儿童 1580 人；持证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率达 99.19%；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率达 97.6%；残疾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 97.17%、99.51%。二是积极开展残疾预防。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16—2020 年）》（国办发〔2016〕66 号），在全市开展残疾预防综合试验区试点，探索完善残疾筛查、评定、报告及干预一体化工作机制。设置出生缺陷防治管理中心，统筹专家资源，建立完善出生缺陷防治服务全过程质控体系，加强婚前孕前健康检查、孕产妇产前筛查诊断以及新生儿和儿童残疾筛查，实现 5 类儿童残疾的早筛早诊早治。2020 年 10 月，市残联邀请省听力语言康复中心专家对全市 189 名听力障碍儿童进行了残疾筛查，并为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制定康复方案。三是大力推动残疾人教育事业。市教育局牵头制定《雅安市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7—2020 年）》（雅市教〔2020〕19 号），完善特殊教育工作管理、实施、督导机制。按照“全市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到 95%以上”的目标要求，市、县两级教育行政部门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职责，将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等指标列入对县（区）年度教育工作考核，纳入目标管理，全面提高全市教育系统特殊教育工作。截至 2021 年 5 月，全市义务教育学校有残疾学生 1014 人，其中特教学校学生 205 人，随班就读 606 人，送教上门学生 221 人，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为 97%；就读中职学校残疾学生 68 人。四是重点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市级 17 个部门（单位）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残疾人就业创业工作的若干政策措施》（雅市残〔2020〕5 号）。“十三五”以来，共为 290 名残疾大学生、残疾家庭大学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 39.51 万元；投入资金 662.7 万元，扶持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 7927 人；为 4451 名残疾人办理就业登记，为 1578 名残疾人办理失业登记（其中：认定就业困难人员 412 名）。五是积极开展残疾人文体活动。“十三五”以来，雅安残疾人运动员在世界残疾人射击锦标赛、全国残运会等重大赛事中，共夺得 19 枚金牌和 19 枚银牌的好成绩。2020 年 2 月，市政府获省政府通报表扬为全国第十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七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突出贡献单位。2019 年 7 月，雅安残疾人运动员苟定超同志荣获“雅安市杰出人才奖”。六是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加强全市中心城区及县城盲道、无障碍设施建设。严格管控项目方案的审核、规划核实及验收工作，推进政府机关、公共服务、公共交通、社区等新建场所、设施的无障碍设施建设，确保新（改、扩）建道路、建筑物和居住区严格执行国家无障碍设计规范。检修中心城区道路盲道设施，补设盲道约 2500 米；改造全市公厕 234 座，增设残疾人蹲位及无障碍通道；为 520 户建档立卡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七是全面争取社会力量助残。实施中国扶贫基金会等社会力量扶残助残项目 13 个，涉及资金 590 余万元。争取“爱眼公益

行”大型社会公益医疗扶贫项目在雅试点，已手术康复 402 例。争取“希望工程”“授渔计划”等项目资助金 500 余万元，资助家庭贫困和残疾学生 3000 余名。2016 年，争取 47.3 万元实施“吉利吉时雨”雅安市精准扶贫和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项目。推动“童伴计划”提质扩面，全市建成“童伴之家”64 个。2019 年争取广东中山市合安电器公司捐赠价值 2980 万元的净水设备 1 万台（套）。八是依法维护残疾人权益。市司法局牵头推动全市残疾人法律援助中心建设，在各县（区）相继成立了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站，积极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十三五”以来，法律援助机构为残疾人提供上门法律服务 45 次，提供法律援助 97 件，提供法律咨询 380 余人次。九是加强扶残助残氛围营造。2020 年起以市政府名义每 5 年开展一次残疾人自强模范、助残先进集体和个人以及残疾人就业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表彰活动。同时，利用重大涉残节日精心组织助残活动，开展雅安市残疾人励志报告团巡讲和省残疾人艺术团巡演，推动“国家扶持、市场推动、公办民办并举”的残疾人事业发展格局落地落实。“十三五”以来，雅安日报、市广播电视台刊登各类涉残稿件 560 余篇（条）；四川雅安微信、北纬网微博和市广播电视台官方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推送残疾人事业发展相关新闻 1387 篇（条），为推进全市残疾人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三）残疾人扶贫工作成效显著

一是格外关心残疾人脱贫工作。全市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 8596 人，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9.74%。“十三五”以来，我市对贫困残疾人在医疗、教育、社会保障等方面不断提供精准帮扶内容、强化帮扶举措，全部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如期实现脱贫。二是实施“民生工程”扶残。2018—2020 年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5015.1221 万元。“十三五”以来，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4472.552 万元；发放扶贫对象生活补贴 903.96 万元；持续实施“阳光家园”项目，为 1372 名残疾

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大力实施“一户一策”帮扶措施，投入资金 995.8 万元，扶持农村贫困残疾人发展生产 9958 人；争取中省资金 85.3 万元，为 52 户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实施危房改造。三是开展“股权量化”惠残。2017 年以来，先后争取残疾人扶贫资金 140 万元，在名山区、天全县、芦山县、荥经县、汉源县的 9 个村开展贫困残疾人扶贫资金股权量化试点工作，已覆盖 176 名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四是探索“银会合作”助残。开展“银会合作助残脱贫”行动，采取“银行贷款+残联贴息”方式，对有创业意愿的贫困残疾人给予一定额度银行贷款贴息支持。2018 年启动以来，已撬动银行资金 4092.79 余万元，为 258 名残疾人兑现贷款贴息 133.09 万元，引领带动 182 名残疾人就业。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残疾人事业发展不平衡

部分县（区）和部门对残疾人工作认识不充分、重视程度不高，在政策落实和履职尽责方面做得还不到位。部分乡（镇）残联、村（社区）残联等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薄弱，运行还不规范。

（二）残疾人保障标准有待提高

我市严格落实国家政策，足额发放了残疾人各项补贴，但部分残疾人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依然不高。需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大提标扩面力度，最大限度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

（三）残疾人就业创业任务重、难度大

残疾人及家庭成员由于各方面因素的制约，自主就业创业难度大，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工作推进困难。个别县（区）尚未依法足额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提高对残疾人事业重要意义的认识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发展重要指示精神和残疾人“一法四条例”的顶层设计

为导向，把残疾人事业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推动“十四五”涉残规划编制。同时充分听取残疾人呼声，结合雅安实际和残疾人“急难愁盼”的实事、要事，帮助他们最大限度地减轻家庭负担，保障残疾家庭的生产生活。

（二）进一步加强对残疾人事业发展的保障

一是进一步健全残疾人工作体制机制。探索“党委领导、政府负责、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社会广泛参与、残疾人组织发挥作用”的雅安残疾人事业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群策群力，找准残疾人工作提升发展的着力点，打通残疾人保障、教育、康复、就业之间的“断头路”，整合资源形成强大合力，助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二是积极争取资金。全面争取中、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努力建立稳定的残疾人事业经费保障机制。三是强化残疾工作者队伍建设。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找准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切入点和突破口，理清工作思路，强弱项、补短板。结合残疾层事务治理能力提升工作，加强对基层工作者的培训，培育各类专业性人才，为各类别残疾人提供更专业、更贴心的服务。

（三）进一步提升“量体裁衣”式残疾人服务水平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一步完善和落实残疾人兜底保障政策，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二是完善残疾人康复救助体系。针对残疾人群体收入低、缴费难的状况，探索建立“普惠+特惠”的康复救助体系，采取“分类施保”不断提高残疾人参保率，全面实现贫困残疾人个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全覆盖，减少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的看病康复花销，努力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三是推进残疾人就业创业。进一步加大残疾人技能培训力度，深入挖掘残疾人就业岗位，以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为抓手，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和用工企业提供就业岗位，帮助有劳动能力和专业技术的残

疾人或家庭成员就业创业，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四是重视残疾人教育。根据残疾儿童的实际状况，逐一制定教育安置方案，采取特教入学、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形式，保障残疾儿童全面接受义务教育，并进一步探索残疾人继续教育帮扶和补助政策。

（四）进一步抓好雅安残疾康复品牌打造
坚持以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雅安桥头堡

为支撑性定位，高质量推进“四川省听力语言康复中心雅安分中心”“川西残疾儿童康复区域中心”建设，严格按照规范标准完善教学、康复所需的设施设备，打造省级残疾康复示范点位，辐射甘孜、凉山、阿坝等周边地区，推动我市康复服务向康复产业转型，为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市做出贡献。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状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1年6月21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十八主任会议通过）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王双全受代理市长彭映梅委托所作的《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状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长江流域禁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重要指示精神、保护长江母亲河和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举措，是为全局计、为子孙谋，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重要决策。市人民政府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的部署要求和各项工作任务，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加强组织领导，注重宣传引导，健全工作机制，强化执法监管，扎实开展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成效明显。执法部门重拳打击非法捕捞违法行为，“电、毒、炸”等恶性捕捞行为得到有效遏制，全市天然水域“四清四无”目标得到持续巩固，相关工作被农业农村部通报表扬。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并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创新开展长江流域禁捕宣传教育引导

要充分利用电视、网络、广播、报刊、宣传栏、LED大屏幕、微信、抖音等各类宣传载体宣传长江流域禁捕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等。要丰富宣传形式，可通过举办长江流域禁捕专题讲座、有奖知识竞答活动等方式进行全民宣传教育引导，重点在禁捕水域、农贸市场、餐馆等场所增设宣传标牌、张贴宣传标语、海报等营造全社会禁捕浓厚氛围。要加大典型案例曝光力度，强化警示教育作用，持续营造“不想捕、不能捕、不敢捕”的社会意识。

二、切实加强长江流域禁捕执法力量

要加快配齐配强渔政执法队伍，补充渔政执法力量，同时着重提升执法队伍综合素质，培养既懂渔业又熟悉法律的“通专结合”“一专多能”执法人才，提高执法质量。要加快配齐执法装备，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逐步配备执法车辆、船舶、服装，完善全天候水域监控等设备，打造水、陆、空一体化的执法工作格局。要加大经费投入，市、县（区）政府应将渔政执法专用资金

纳入预算，保障执法船舶和车辆保养、油耗、摄像监控运行经费，推动保护和执法工作长期持续开展。

三、着力健全长江流域禁捕长效机制

要着力构建跨地区联动工作机制，雅安多数河流、湖泊、水库等流域面积广，涉及相邻市（州），有些非法捕捞行为属跨区域作案，要建立针对跨区域作案的联动防范、打击、处置机制。要建立健全跨部门联动工作机制，农业部门重在监控和打击水上非法捕捞行为，交通、市场监管等部门

要对非法运输、销售、消费环节进行监管，公安部门负责打击涉渔违法犯罪行为、维护社会治安，部门联动，每年进行 2-3 次联合执法行动，实现监管打击全覆盖。大力倡导全民举报奖励机制，对举报事项、举报人奖励的具体标准和实施细则进行规定，形成全民积极参与保护工作的氛围。

研究处理上述意见的情况，请市人民政府于收到审议意见三个月内至迟不超过六个月，由办事机构送交市人大常委会农业工委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6 月 17 日在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上

雅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王双全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代理市长彭映梅委托，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情况，请予审议。

雅安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中、省关于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加大渔业资源保护力度，大力宣传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持续实施春秋两季禁渔和增殖放流工作，严厉打击非法捕捞行为，全市禁捕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现将雅安市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长江流域禁捕工作，书记、市长多次专题研究、安排部署，第一时间

成立了以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禁捕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我市长江流域禁捕相关工作，并印发《关于做好全市长江流域禁捕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各县（区）、市级相关部门职能职责。市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100 万元用于全市禁捕工作。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牵头成立了三个工作专班，印发《雅安市进一步加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工作实施方案》《雅安市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行动方案》《雅安市打击市场销售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专项行动方案》，发布《关于全市天然水域实施全面禁捕的通告》，明确从 2020 年 12 月 20 日起，全市天然水域实施为期 10 年的常年禁捕。8 个县（区）均成立了由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印发了本县（区）的细化实施方案。

（二）完善工作制度，确保工作实效

一是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实行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制度，不定期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研究分析禁捕工作进展情况、联合执法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困难问题。2021年3月，市农业农村局、市检察院、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9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健全雅安市长江流域禁捕长效管理机制的实施方案》，从领导机构、管理体系、专项整治、支撑保障等12个方面提出了健全我市长江流域禁捕长效管理机制的具体措施，为我市打好长江流域禁捕持久战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建立工作调度机制。市禁捕工作专班每周对各县（区）禁捕工作情况进行调度并上报省工作专班，对进度落后缓慢的部门和县（区）及时进行提醒，不定期通报禁捕工作有关情况。三是建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印发《雅安市“打击破坏环境资源违法犯罪专项活动”和“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专项活动”实施方案》《建立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司法联动机制的意见》，切实提高打击破坏环境资源违法犯罪力度，加强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四是建立风险隐患排查防范化解机制。梳理汇总形成风险隐患排查防范化解表，明确各级、各部门落实风险隐患排查防范化解责任，严格防范禁捕可能引发的社会不稳定因素。五是建立禁捕效果评估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开展禁捕效果评估和禁捕资源监测的通知》，要求各县（区）在每年年底之前提交《禁捕资源监测报告》，全面开展禁捕效果评估。六是建立生态修复机制。积极探索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方式，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除追究相应刑事责任外，还追究生态修复责任，目前已有10件案件在追究刑事责任的同时被判处赔偿渔业资源损失，将生态赔偿款用于案发地生态环境修复。七是建立考核评价机制。市河长制办公室将长江禁捕工作列入2020年度河（湖）长制工作要点，作为河长巡河的主要内容，印发《雅安市全面落实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2020年度考核实施方案》，将全面禁捕工作纳入河（湖）长制工作考核。市委目标绩效办印发《2020年度县（区）、经开区政务目标考核细则》，明确将全面完成河（湖）长制年度任务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体系。

（三）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执法力度

一是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向社会公布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工作监督举报电话，鼓励群众对涉渔违法违规线索进行举报。二是建设信息化监测平台。从2016年开始至今，我市已在天全河、周公河珍稀鱼类省级自然保护区投入资金逾200万元，安装了17套在线监控系统，在雨城区常年禁渔河段安装了20套在线监控系统，在禁捕重点水域汉源湖建设完成水上安全监测巡航一体化项目，在碓磑湖水库等水域安装6套视频监控系统，采用高科技手段进行全天候监控，全市禁捕重点水域智能化电子监控平台已初具规模。三是加强巡查监管力度。渔政、公安等执法部门采取白天与夜间巡查相结合、水上与陆上巡查相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等多种巡查方式，对重点水域、重点环节进行全覆盖巡查，石棉县组建了乡镇（街道）护渔队伍，对禁捕重点水域开展全方位、立体化的巡查网格化管理。加强对水产品交易市场、餐饮场所、渔具经营企业等市场主体的巡查和监管。禁捕工作开展以来，水上巡查7800余公里，检查水生生物保护区100余个（次）、农贸市场1200余个（次）、商超1800余个（次）、餐饮店7400余家（次）、渔具生产及经营点180余个（次）。四是开展打击非法捕捞专项整治行动。印发《雅安市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工作联合执法工作方案》，围绕“四清四无”目标，由农业农村、公安、市场监管部门牵头，在非法捕捞多发易发区域开展跨部门、跨地区的打击非法捕捞联合执法行动。禁捕工作开展以来，组织开展了雅安市“中国渔政亮剑2020”“中国渔政亮剑2021”系列专项执法行动、禁渔期禁渔区非法捕捞乱象专项整治行动、2021年雅安市“护渔百日联合执法行动”等

系列执法行动，出动执法人员 16000 余人（次），查办非法捕捞违法案件 76 件，查获涉案渔获物 590 余公斤，行政处罚金额 10 万余元，移送司法 20 件、35 人，清理违规网具 1000 余张。我市渔政执法工作在“中国渔政亮剑 2020”系列专项执法行动工作中被农业农村部通报表扬。五是开展“三无”船舶排查，规范船舶管理。按照“整治规范一批、取缔拆解一批”工作原则，组织开展了全市流域范围内相关船舶的摸排工作，对乡镇自用船舶、各类合法特定功能船舶及“三无”船舶进行了台帐登记和分类管理，一旦发现涉渔“三无”船舶，坚决取缔、规范处置。禁捕工作开展以来，全市共清理整治“三无”船舶 110 艘，全市天然水域已实现“四清四无”目标（清船、清网、清江、清湖；无捕捞渔船、无捕捞渔网、无捕捞渔民、无捕捞生产）。

（四）强化宣传引导，营造禁捕氛围

各级各部门充分利用电视、报纸、互联网、手机短信等深入广泛宣传禁捕政策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在重点水域、重点场所张贴悬挂宣传横幅标语海报、设置标志牌等，通过全国“放鱼日”增殖放流活动、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科普宣传月等活动开展集中宣传活动，邀请新闻媒体采访报道曝光典型案例，举行巡回审判、公开庭审、增殖放流赔付生态损失活动、违法渔具公开销毁仪式等以案释法活动，强化警示教育。禁捕工作开展以来，全市累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9 万余份，在各级媒体上宣传禁捕工作 390 余次，在重点河段、重点场所设置警示标牌、禁捕通告宣传牌等 700 余个，手机短信群发禁捕政策宣传短信 60 余万条，开展巡回审判、违法渔具公开销毁仪式等活动 30 余场次。2020 年 10 月 27 日，全省 2020 年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科普宣传月暨珍稀鱼类增殖放流活动启动仪式在我市成功举行，现场增殖放流了国家Ⅱ级保护动物川陕哲罗鲑等鱼苗，活动受到了省、市水产行业及社会各界广泛关注，有力宣传了我市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和长江流域禁捕工

作，全民支持禁捕、参与禁捕的社会氛围逐步形成。

二、存在的问题

我市长江流域禁捕各项工作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但仍存一些问题和短板。一是违法行为打击难度大。随着一系列非法捕捞整治行动的深入推进，作案分子更加狡猾，作案形式也越来越具有专业性和隐蔽性，打击难度进一步增大；加之，雅安市天然水域广阔，且境内高山峡谷众多，执法战线长、执法条件艰苦，天然水域全面禁捕执法监管难度大。二是执法力量薄弱。全市渔政专职执法人员不足，执法人员专业化、规范化程度有待提高；同时，渔政执法车辆、执法船艇严重不足，现代化执法及取证设施设备稀缺，执法能力建设存在短板。三是宣传力度不够。禁捕政策的解读有待加强，典型案例宣传不到位，部分农贸市场、餐馆等重点场所的禁捕氛围不够。

三、下一步的工作打算

（一）加大禁捕宣传力度

充分利用各类宣传途径宣传长江禁捕政策措施、相关法律法规，在禁捕水域、农贸市场、餐馆等重点场所增设固定宣传标牌、张贴宣传标语海报等，营造禁捕浓厚氛围。做细群众工作，重视舆情防范化解，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加大典型案例曝光宣传力度，强化警示教育作用，营造“不想捕、不能捕、不敢捕”的社会环境。

（二）加强执法能力建设

按照“六有”标准，加强渔政执法队伍建设，充实执法人员、执法装备，提升渔政执法队伍的规范化、专业化执法工作水平。联合地方针对汉源湖等跨区域重点水域探索建立跨区域共管水域联合执法队伍，适应常年禁捕管理需求。不断完善人防与技防结合的渔政执法监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禁捕重点水域监控系统建设，实现禁捕监管“无盲区”。

（三）深入推进执法整治

深入推进两个“打非”专项整治行动、“护渔

百日联合执法行动”等执法专项行动，重点打击、从严惩处组织团伙作案、使用“电毒炸”“绝户网”等恶劣手段方法作案等违法犯罪活动，加强对水产产品生产、养殖企业、餐饮单位等重点环节、重点场所的监督检查和整治，加强跨部门、跨区域执法监管和协同配合，对非法捕捞行为始终保持执法监管高压态势。进一步压实网格化管理责任，把禁捕工作纳入河（湖）长日常巡河重要内容，各部门切实开展禁捕水域日常巡查，加大对重点水域、重点时段的集中巡查力度。

（四）大力发展冷水鱼养殖产业

市农业农村局已发布《雅安市冷水鱼产业发展规划》，雅安冷水鱼养殖产业的发展将进入快车

道，高品质冷水鱼产业的快速发展，将进一步丰富老百姓餐桌，让全社会抛弃“野生鱼比养殖鱼美味”的旧观念，形成新的消费习惯和保护野生鱼类的良好社会风气。

（五）加强水生生物生存环境修复和保护

继续建立健全水电站下泄生态流量监管长效机制，严肃查处未落实下泄生态流量要求的违法违规行，加大水生态保护区基础建设，制定重点流域水生生物多样性保护方案，积极推动建立水工程建设涉渔生态补偿制度，共同构建长江上游生态屏障，为水生生物的生存创造优质的水域生态环境，巩固禁捕工作的成果。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1年6月21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十八次主任会议通过）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范文清所作的《关于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自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以来，市人民检察院主动作为，积极履职尽责，努力探索创新，强化内外协作，形成工作合力，着力提升案件办理质效，加强生态保护。全市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取得较好成效。

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并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

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是在生态环境领域健全社会治理体系、提高社会治理能力的重要制度安排，对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生态文明

建设具有重要意义。要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围绕市委绿色发展示范市建设目标，积极依法履职，勇于探索创新，充分发挥司法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独特作用，推动解决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保护好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为雅安绿色发展示范市建设提供坚强的法律保障。

二、进一步提升工作质效

积极履行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充分运用诉前检察建议、督促起诉、支持起诉、提起公诉等方式推动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有序开展。加强生态环境公益诉讼队伍建设，提升司法办案能力水平。建立公益诉讼线索举报奖励制度，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丰富案件线索来源渠道。深入研判案件线索，提高线索成案

率。充分发挥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作用，探索解决取证难、鉴定难等问题，提升检察建议精准性和针对性。加大生态环境行政公益诉讼工作力度，监督行政机关依法履职。

三、进一步强化协作联动

认真贯彻落实《关于雅安市深入推进公益诉讼工作的实施意见》工作要求，充分发挥联席会议制度和“两法衔接”平台作用，推动形成与政府相关部门的信息共享和常态协作机制。推动案源发现、保护现场、调查取证等工作形成合力。强化检察建议办理的跟踪沟通协调，发挥检察建议在推进依法行政和促进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制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办法，推动适用磋商赔

偿、司法确认的方式办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实现案件办理成本效益最优化。制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管理办法，规范、便捷使用损害赔偿金。运用修复性司法手段，加大生态环境修复案件执行协作力度。发挥检查考核对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的推动作用。市政府相关部门要把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相关法律法规纳入“八五”普法宣传教育范围，提高生态环境公益诉讼社会知晓度，提升全社会依法保护生态环境意识。

研究处理上述意见的情况，请市人民检察院于收到审议意见三个月内至迟不超过六个月，向市人大监察司法委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1年6月17日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上

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范文清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代表市人民检察院报告全市检察机关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开展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的重要决策。2017年公益诉讼工作全面开展以来，雅安市检察机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的代表，肩负着重要责任”的重要指示，全面推进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服务保障全国绿色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共办理生态环境领域公益诉讼案件615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582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36件，单独提起民事公益诉讼案件22件，单独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件，有效维

护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一、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取得的成效

（一）创新工作机制，夯实工作基础。一是在全省率先建立公益诉讼工作站。2018年市检察院制定实施《关于在雅安市重点保护区域建立公益诉讼工作站的实施办法》，被省检察院转发全省检察机关推广借鉴。在市辖区大渡河、青衣江流域，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大熊猫国家公园等重点保护区域建立20个公益诉讼工作站，全面加强重点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二是建立检察机关内部协作机制。制定实施《雅安市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线索内部发现与移送办法(试行)》《雅安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推进公益诉讼工作的暂行办法》，从检察机关内部建立公益诉讼案件线索移送激励机制

制，形成内部工作合力。三是建立外部协作机制。市检察院与市人民政府法制办会签了《关于开展行政公益诉讼工作的意见》，与市生态环境局会签了《关于建立民事行政检察与环境保护工作衔接机制的暂行办法》，与市林业局、市应急管理局共同会签《关于建立森林防火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建立起了行政、检察“大配合”工作格局，取得双赢、多赢、共赢的效果。

（二）着力加强办案，守护绿水青山。2017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聚焦中央、省环保督查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取得良好成效。汉源县检察院针对中央环保督查反馈的汉源湖网箱养鱼污染环境等问题，向县环保局和县农业农村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并派员到现场跟进监督，经三个月艰苦奋战，两千多口网箱在2019年12月底全部拆除，并同时治理了沿岸的非法采砂、采矿、倾倒建渣等问题，汉源湖又恢复了往日的湛蓝，得到群众好评。全市检察机关针对小水电破坏生态环境的问题，积极开展公益诉讼监督工作，向有关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25个小水电站得到整治，或被关停拆除，或按照要求增加生态流量。强化环境污染监督治理，督促治理恢复被污染饮用水源面积9.3平方公里。名山区检察院针对中央环保督查要求整治的永兴镇硫化碱渣场严重污染环境（河流）问题，向经开区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促进积极整改，收到了良好效果。全市检察机关督促有关部门关停和整治造成环境污染的企业8家、违法养殖场35个。开展长江流域十年禁捕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65份，促进有关部门积极履职，天然河流和珍稀鱼类保护区的野生水生生物得到有效保护。石棉县检察院积极实践生态修复司法理念，参与增殖放流活动6次，放流鱼苗42万余尾。全市检察机关针对涉林犯罪嫌疑人违法犯罪成本较低的问题，坚持生态修复司法理念，督促行政机关责令行为人补种、复绿被毁坏林木184.3亩，实现办

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督促有关乡镇、部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挽回生态损失450.36万元。2019年全市检察机关聚焦农村“厕所革命”，针对农村旱厕卫生不达标，影响村民健康和环境卫生问题，及时向辖区内乡镇政府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3件并及时跟进监督，各有关乡镇全部按标准完成了“厕所革命”任务。2020年市检察院指定石棉县检察院对荣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怠于履职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取得良好成效，彻底修复了因违法开采矿山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同时根除了威胁附近村民人身财产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受到当地村民的好评。市检察院办理的“汉源湖非法捕捞水产品公益诉讼案”被评选为全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十大优秀案例，并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转发推广。

（三）加强重点监督，促进森林草原防火。习近平总书记对我省凉山州两次森林火灾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坚决加以遏制。作为毗邻凉山州的雅安市，境内森林覆盖率名列全省第一。境内石棉县、汉源县气候与凉山州相似，属高火险地区（包括宝兴县）。2020年1月，由市检察院牵头，与市林业局、市应急管理局共同会签了《关于建立森林防火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2019年1月至2020年11月，雅安检察机关连续两年开展全市森林防火公益诉讼专项活动，针对存在的森林火灾隐患问题，向主管部门和相关乡镇发出诉前检察建议96份，进行跟进监督，取得显著成效。据市林草局提供的数据，2020年，我市共发生一般森林火灾2起，比2019年减少6起，下降75%；过火面积41.4亩，比同期减少155.1亩，下降78.9%，无人员伤亡。2020年该项工作被市委深改委会议作为全市专项改革项目审议通过。

（四）服务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积极开展公益保护协作。我市是四川、陕西、甘肃三省中大熊猫国家公园面积最大的市州。为了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作用，为大熊猫国家公园保护

和建设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市检察院、大熊猫国家公园雅安管理分局共同协商，会签了《关于建立大熊猫国家公园公益保护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雅检会〔2020〕5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实施意见》明确了在大熊猫国家公园范围内发生生态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等事件，造成生态环境损害后果的，我市检察机关支持相关部门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或者由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明确了建立野生动物受伤救助制度，建立相关的救助机制。同时，明确了检察机关发现大熊猫国家公园范围内存在倾向性、苗头性违法问题，要及时向大熊猫国家公园雅安管理分局发出预警。该《实施意见》已列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省级重点创新项目（全市只有两个）。

（五）强化协作配合，建立生态环境保护跨区域协作机制。为推进长江上游生态环境保护，建设长江上游生态屏障，有效协调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雅安市、甘孜州检察院在贡嘎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联合建立了《环贡嘎山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协作机制》；汉源县检察院联合乐山市金口河区检察院、凉山彝族自治州甘洛县检察院，建立了《大渡河峡谷国家地质公园跨区域生态保护联动工作机制》；汉源县检察院、石棉县检察院联合凉山彝族自治州甘洛县检察院制定了《关于建立瀑布沟水电站水库跨区域生态保护联动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

（六）加强技术保障，夯实工作基础。一是2020年市检察院在全省率先建立了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川西片区），并在青衣江西康码头排污公益诉讼案件办理中得到了成功应用。二是配备无人机用于公益诉讼调查取证。目前市检察院已经配备了三个型号的无人机，基层院正在陆续配备；三是加强公益诉讼人才支撑。市检察院每年选派从事公益诉讼的两级院干警到国家检察官学院参加公益诉讼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全市检察机关公益诉讼部门干警的素能。

以上工作分别得到全国政协副秘书长刘家强，来雅调研工作的最高检察院副检察长杨春雷和赴川视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全国人大代表的充分肯定。2020年3月，市检察院在全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至2020年，雅安市公益诉讼工作连续三年在全省检察机关考核中排名全省第一。“公益诉讼全省第一”被正式写入了我市“十四五”规划及2035年远景目标文件之中。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是基层工作力量薄弱。长期以来，检察机关或多或少存在“重刑轻民”的倾向。在检察机关内设机构改革中，基层院的第二检察部，承担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工作（占了检察机关“四大检察”中的三个）。第二检察部一般只配有一个员额检察官和一至两名辅助人员，有限的人员承担三大检察职能显得力不从心。从事公益诉讼检察人员的素能和司法理念与新时代要求尚有较大差距，在知识储备、办案思维、线索发现、调查取证、庭审应对等方面出现本领恐慌，面对上级检察机关不断增加的考核任务，办案压力很大。

二是少数行政机关对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支持配合有待提高。检察机关开展行政公益诉讼工作，需要行政机关对相关调查取证工作予以理解、支持和配合。而作为公益诉讼中的被监督者，少数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对公益诉讼工作存有抵触心理，检察机关对有些行政机关调查取证时，有时还存在干扰或阻碍现象。在实践中，当一个行为涉及多个行政部门，由于行政机关的职责发生交叉，导致在调查中时常出现行政机关之间相互推诿的现象，增大了办案难度。

三是诉前检察建议的刚性不足。由于检察公益诉讼工作于2017年在全国推开，时间较短，目前只在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中作了原则性的规定。作为四大检察之一，还没有一个专门的法律加以规范。全国人大常委会正在对制定专门的公益诉讼法开展调研座谈。从当前和以往的实践

来看，由于制度缺陷，诉前检察建议存在刚性不足，少数行政机关因而重视不够，存在回复和整改措施敷衍塞责的情况。

四是公益诉讼损害赔偿金、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鉴定费、评估费的管理使用尚不规范。公益诉讼案件经常需要专门机构或专业人员鉴定、评估，而这项工作尚不规范。因生态损失鉴定、评估费用较高，办案机关存在一定的困难，导致办案时间拖延，影响办案质量和效率。对于数额较高或者巨大的鉴定、评估费用，检察机关也无法靠自身解决。同时，司法机关收缴的公益诉讼损害赔偿金、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如何追缴、如何管理使用也缺乏明确的规范。这些问题都阻碍了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发展。

三、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的打算及建议

（一）加强公益诉讼能力建设，变压力为动力。认真贯彻落实最高检察院、省检察院统筹推进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的要求，立足全市基层院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三合一”的现状，充分发挥市检察院的主导、引领作用，发挥公益诉讼办案指挥中心作用，组建和优化全市公益诉讼办案团队，以缓解基层院办案力量不足的问题，变压力为动力。建立公益诉讼专家库，广揽高级专业人士和专家，以解决鉴定难、评估难的问题。坚持“培训+办案+研究”公益诉讼检察业务培训模式，强化培训的专业性和针对性，为深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提高监督质量，提升工作效果。一是强化诉前检察建议刚性。加强诉前检察建议落实情况跟进监督，认真开展对行政机关整改工作效果的检查，评估公益保护效果，研判起诉的必要性。二是以公开促公正。深入推进磋商、圆桌会议、公开宣告送达、公开听证、诉前检察建议整改成效第三方评估等，增进办案透明度。三是进一步完善我市大熊猫国家公园公益保护协作机

制。对于大熊猫国家公园野生动物造成人身、财产、庄稼损害的问题，市检察院将与我市大熊猫国家公园管理机构开展联合调研，根据相关规定制定公益损害赔偿办法。四是积极稳妥开展新领域探索。按照最高检察院和省检察院的要求，在涉及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社会高度关注、舆论引导正面、符合公益诉讼立法精神又没有适格主体提起诉讼的领域开展办案试点，努力提高检察公益诉讼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为我市建设全国绿色发展示范市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三）规范公益诉讼损害赔偿金、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鉴定费、评估费的管理使用。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参照2019年12月省财政厅等11个部门联合制定的《四川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今后在审议有关决定时，明确将司法机关收缴的公益诉讼损害赔偿金、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统一纳入全市两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列其他非税收入。公益诉讼损害赔偿金、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专款专用，由办案单位申请使用，用于生态环境损害修复和公益诉讼损害赔偿。对于公益诉讼案件鉴定费、评估费等，纳入公益赔偿范围；民事公益诉讼被告人无能力支付鉴定费、评估费的，应根据有关规定由财政解决。

（四）强化人大监督，将支持配合公益诉讼纳入全市依法治市（县）考核内容。2018年两办印发了《关于雅安市深入推进公益诉讼工作的实施意见》（雅委办发〔2018〕5号），对推进我市公益诉讼工作起到了重要作用。建议市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加强监督，借鉴外地的经验，在审议有关决定时，明确将有关行政机关支持配合公益诉讼工作纳入依法治市（县）考核内容，其中包括公益诉讼线索移送、诉前检察建议的办理回复、配合检察机关调查取证、配合行政公益诉讼等。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人民检察院担负着服务保障生态文明建设，维护国

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任，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更能体现这一光荣使命。在今后的工作中，全市检察机关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更加自觉地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贯彻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

念，形成新发展格局，在党委领导、人大监督和各职能部门的支持配合下，开拓进取，主动作为，进一步推动我市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向纵深发展，为雅安建设全国绿色发展示范市贡献检察力量。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1年6月21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十八次主任会议通过）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执法检查组的工作，同意报告对贯彻实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意见和建议。

会议认为，新《固废法》自2020年9月1日实施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法律规定，依法扎实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须引起高度重视。

为推动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得到整改，所提意见建议得到落实，会议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大力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要始终坚持提高站位、主动融入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更好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要坚持用法律武器治理污染，用法治力量保护生态环境，更加突出精准、科学和依法治污，深入开展固废污

染环境防治工作，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提高我市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开好局、起好步。

二、坚持保护优先，着力推动齐抓共管形成工作合力

要坚持保护优先，进一步加强规划和政策引导，优化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合理布局各类环保设施项目，在规划建设前充分考虑环境功能区划分和环境容量，实施好主体功能区规划和项目建设任务，严把新项目的环保审批关，从源头上控制污染。要坚持政府主导与公众参与相结合，对于生态环境问题，政府既要“管”，又要“治”，更要“引”，要把生态保护意识培养摆在突出位置，围绕新《固废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务院相关规范性文件，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包括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宣传在内的环境保护法治宣传，引导并强化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推动形成生态保护的浓厚氛围和强大合力，努力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要紧扣生态环境保护关键环节，摸清全市底数，建立协调联席机制，推动齐抓共管，形

成有利于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的政策保障和资金支持。要严格环境监督执法，加强环保执法队伍建设，明确主体责任，多部门联动，强化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监督执法，继续保持环境执法高压态势，严厉打击环保违法行为，推动执法工作进一步向法制化、规范化、纵深化开展。

三、坚持问题导向，抓实抓好污染防治工作
要针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治理的问题短板，加大对农村生活垃圾、畜禽养殖废弃物、农村固体废物治理方面的扶持力度，把农村环境污染治理抓实抓牢。要把建成的固体废物收集、转运、处理设施运行好，充分发挥效益，进一步形成完

善的回收处置利用体系。要强化固定污染源全过程管理，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置，强化风险管控，实施多污染协同控制。要以央督、省督雅安反馈问题整改为契机，把确保整改质量排在第一位，坚持精准施策，压紧压实主体责任，注重统筹推进，强化刚性约束，狠抓整改落实，重点对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治加强管理，坚决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研究处理上述意见的情况，请市人民政府于收到审议意见三个月内至迟不超过六个月，由办事机构送交市人大常委会城环资工委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

2021年6月17日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上

雅安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内容，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去年，全国人大全面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下简称《固废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的重大任务，是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迫切需要，是健全最严格最严密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制度和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的重要举措。根据市人大常委会2021年重点工作安排，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于今年4月下旬至5月中旬，对我市贯彻实施《固废法》的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执法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法检查基本情况

为组织实施好此次执法检查，4月25日，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白云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执法检查工作，要求执法检查要务实、有序、高效推进，确保执法检查取得实效。根据会议安排，常委会城环资工委制订了详细执法检查方案，成立了由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白云任组长，各位副主任、秘书长、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相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和部分省、市人大代表组成的执法检查组。4月27日，常委会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法检查组全体会议，听取了市人民政府贯彻实施《固废法》情况汇报，市生态环境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等4个部门的负责同志在会上作了工作汇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邮政管理局、市法院、市检察院等 9 个部门和单位提交了书面汇报材料。受白云主任委托，副主任杨兴品参加会议并对执法检查工作提出要求。在常委会第四十次会议前，常委会还邀请了固废领域专家进行了专题讲座。

5 月 7 日起，执法检查组分 3 个小组，由 4 位副主任带队赴各县（区）开展全覆盖检查。各检查小组在工作中，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力求通过执法检查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改进工作，共召开 9 次工作汇报会，听取了县（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情况汇报，实地查看了 40 余个企业、项目和单位，与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人大代表、基层干部、企业负责人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各执法检查小组分别形成了分组报告，在汇总各方面情况后，形成了执法检查报告。5 月 26-31 日，城环资工委征求了常委会有关领导、常委会有关办事工作机构、市级有关部门对执法检查报告的意见建议，并对执法检查报告作出进一步修改完善。

二、贯彻实施法律的主要工作和成效

新《固废法》自 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以来，我市各级各部门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法律规定，依法扎实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组织领导工作有序推进。我市将研究解决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等方面的重大问题纳入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职责，市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负责同志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固废污染环境防治重点工作。开展普法宣传，组织召开解读《固废法》新闻发布会，利用“六·五”世界环境日、“全国土地日”等时间节点，发放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宣传册，讲解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相关知识，做到普法到企业、到基层、到公众。去年，市人大常委会制定了《雅安市农

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若干规定》，进一步发挥了立法引领和规范作用，确定了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中的责任主体和责任区域。市人民政府印发了《雅安市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雅安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方案》等文件，进一步厘清了职能部门职责分工，督促地方各级政府切实履行固体废物治理和监管职责，层层传导压力，切实推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

（二）信息化管理进一步加强。推进“互联网+医废监管”工作，2020 年，全市近 30 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全部纳入监管平台，实施医疗废物在线实时监管，全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实现“互联网+医废监管”全覆盖。依托四川省固废管理系统，完成 2020 年度 537 家企业、59 家医疗机构危险废物申报和 166 家企业一般工业固废申报，570 余家企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高效运行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3000 余批次，实现出入库台账、申报登记、管理计划备案、转移联单运行全过程信息化管理，有效推动全市危险废物信息化、规范化管理。

（三）固体废物处置能力稳步提升。一是紧盯危险固废处置，做到“综合化”处置。我市铅、锌资源丰富，有色金属冶炼企业在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的同时，也产生了大量冶炼废渣，为消除风险隐患，我市不断提升有色金属冶炼废物综合利用能力，2020 年，全市有色金属冶炼废物综合利用总规模达 24.2 万吨，较 2019 年增加 6.4 万吨。在电动车行业迅猛发展，废铅酸蓄电池产生量日益增大的严峻形势下，我市主动作为，积极开展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试点工作，建设集中转运点 1 个、收集网点 3 个，依托汉源县 10 万吨/年废铅酸蓄电池和 45 万吨/年含铅锌废物协同处置及综合回收利用项目，打造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处置和利用闭环管理模式。完成现有医疗废物处置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升应急处置能力至 10 吨/天，满足全市医疗废物处置需求。加快推进 6 万吨/年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建设，健全危险废物

综合收集处置体系。二是推广生活垃圾分类，实现“无害化”处理。按照《雅安市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若干规定》，以名山区“高岗村模式”为样板，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打造美丽宜居的农村生活环境。以点带面，逐步推进，选取雨城区青江街道开展示范片区建设，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实施餐饮企业和单位食堂的餐厨垃圾预处理项目，实现中心城区 1300 余家餐饮企业和食堂油水分离处理，探索餐厨垃圾新模式，让厨余垃圾变废为宝。统筹城乡建设和经济发展，全面规划建设城乡一体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集中转运—焚烧发电”的无害化处理系统，建成处理能力 700 吨/天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配套建设覆盖全市的生活垃圾转运站 20 个，满足全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需求。三是加强农业固废管理，推动“资源化”利用。2020 年，全市通过推进种养循环发展，创建畜禽标准化养殖场，完善粪污处理设施建设，建设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项目等，构建起种养结合、农牧循环的可持续发展新格局，全市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 80% 以上。加强秸秆资源台账建设，进一步摸清底数，实行网格化管理，推进秸秆饲料化，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秸秆利用，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1%。加强农膜科学使用的技术指导，推广替代技术，农膜回收利用成效明显。构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全市共设立回收点 2236 个，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逐步提升。

（四）环境执法监察力度不断加强。2020 年，我市开展“利剑斩污”、打击废铅蓄电池违法犯罪行为、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涉及化工产业的各类园区环境安全风险排查整治、尾矿库污染防治、塑料污染联合治理等专项整治行动，大力推进央督、省督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以医疗废物处置、危险废物重点源、尾矿库生态环境问题等为重点，排查固体废物领域环境风险，对工作落实不力、存在问题的单位和个人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责任。近两年来，全市共查处固

废环境违法案件 35 件，处罚金额 109.8 万元，起到了查处一例、震慑一片的效果，有效预防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事件的发生。

（五）疫情废物处置成效明显。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我市迅速响应，及时制定新冠肺炎疫情医废处置应急预案，积极储备和协调防疫应急物资，督促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高标准贮存、转移、处置新冠肺炎疫情医疗废物。设置废弃口罩等特殊垃圾收集点位并无害化处置，有效避免疫情二次传染。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安全处置新冠肺炎疫情医疗废物 12.7 吨，设置特殊垃圾收集点位 1800 余个，累计安全处置废弃口罩等特殊垃圾 2.8 吨。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执法检查情况看，我市在贯彻实施新《固废法》中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仍存在一些问题和短板，须引起高度重视。

（一）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意识有待增强。新修订的《固废法》与旧《固废法》相比，增加了 3 章 35 条，修改 60 余条，积极回应了公众期待，体现了新形势下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成功经验，满足了实践需求。虽然我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加大对新《固废法》的宣传力度，公众环保意识有所提高，但离法律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实地检查发现，部分干部群众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危害性认识不足、重视不够、意识不强，缺少自觉参与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意识。部分老旧企业的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守法意识不足，对通过技改减少固体废物排放的动力不足。部分群众图方便、嫌麻烦，存在侥幸心理，随意倾倒生活垃圾，家中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形同虚设，生活垃圾分类的实际效果并不理想，群众垃圾分类意识淡薄。

（二）法律主体责任落实还有差距。一是政府主体责任未严格依法履行。工业固体废物、建筑垃圾、污泥处理设施建设等规划编制落实不到

位，法律实施存在偏松、偏软的情况。二是企业（场所）主体责任未严格依法落实。法律明确规定，对产生固体废物的单位（个人）实行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大部分商品零售、电子商务、快递、外卖等场所和企业未按照法律规定积极回收利用包装物，未承担回收处置责任，也未按相关规定向商务、邮政等主管部门报告塑料袋等一次性塑料制品的使用、回收情况。部分企业存在一般工业固废粗放堆存，未建立规范的可追溯性的台账记录，危险废物存放间标识标牌不规范等问题。

（三）固体废物处置利用难度大。一是部分县（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总量大、处置利用价值低。以石棉县为例，石棉矿渣有产生量大、堆存时间长、含有用成分低、堆体覆土绿化难度大等特点，目前尚未针对问题开展综合利用评估和复绿方案论证。二是实现铅锌尾矿综合利用道路仍漫长。一方面尚未有比较成熟的综合利用工艺；另一方面铅锌洗选尾矿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但相关专家建议由于其为有色金属洗选尾矿，存在重金属含量超标的可能，开展综合利用需要进行危险特性鉴别，再根据鉴别结果开展下一步工作。三是固废处置能力不足。大多固废回收处置利用企业正处于建设阶段，离正式投入运行还有一定时间，但报废汽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污泥、活性炭、废电池、废机油等固体废物产生快速增长，固废产生与处置能力不匹配，固废处置利用设施不能满足处置需要，易造成环境污染。

（四）执法监管能力总体偏弱。一是基层执法力量不足，个别部门（单位）尚未成立行业综合执法队伍，专业执法人员稀缺，难以应对数量、类型众多的固体废物产生企业的监管任务，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开展困难。二是市级层面监管力量不足，从全省来看，我市的危险废物产生量大，监管压力巨大，但未配置与之相适应的监管力量。三是联合执法机制不健全，违法行为

查处往往需要前端管理部门信息共享和跨部门协作，但在具体联合执法过程中，相关部门沟通协调配合不强、信息共享不畅、联合执法力度不够，导致违法行为查处力度不够。

四、意见和建议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是污染防治攻坚战中的一个重要方面，也是环境保护工作中的重要一环，更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举措。各级政府和各有关方面要认真贯彻落实新《固废法》，积极推动用法律武器治理污染，用法治力量保护生态。

（一）继续深入开展新《固废法》宣传普及教育。法律是一种概括、普遍、严谨的行为规范，深入开展法律宣传普及教育是做好执法工作的基础。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大对新《固废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保护意识、法制意识。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社会舆论引导作用，不断加大对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利用的典型做法进行正面宣传，进一步形成全社会支持配合固废污染防治工作的良好氛围。对造成环境污染的反面案例，在严厉打击的同时进行集中曝光，形成强大震慑。

（二）强化工作措施，压实法律主体责任。一是健全责任体系。对照法律条文，梳理细化市、县（区）两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在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中的责任，研究制定贯彻实施新《固废法》的责任分工方案，拧紧责任法条，建立健全上下贯通、分工明确、共同负责的工作机制，着力健全政府主导、行业主管、部门协调、属地管理的监管体系。二是强化问责考评。全面压实法律责任，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强化问责问效，加强考核结果刚性运用，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列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之中。既要做到严肃问责，又要做到精准问责、慎重问责，更要鼓励先进，表彰典型，以此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从正反两面激励和督促各级政府和部门切实落实好固体废物

物防治责任，稳扎稳打、久久为功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三）突出重点，全面加强固废处置利用能力建设。一是制定和优化扶持政策，鼓励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企业落户，不断提高固废回收利用能力，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加大对第三方治理的支持力度，强化市场监管，推动行业健康发展。二是进一步加大危险废物处置利用设施投入，全力推进名山区6万吨/年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建设、汉源县铅酸蓄电池回收处置利用项目建设，开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试点，推进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和利用能力建设，进一步优化废弃物回收利用网络体系。三是强化资源综合利用。深入实施工业绿色发展，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推动产废企业通过技改进行升级，全面提高产业产品技术、工艺装备、能效环保水平，强化资源高效利用和精深加工，减少建筑垃圾和工业固废的产生量和危害性，着力提高工业固废循环利用水平。

（四）加强队伍建设，提高固废执法监管能力。一是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队伍建设。进一步优化基层环保机构和加强队伍建设，完善固体废物监管专业机构，落实配备专门工作人员，确

保市县（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力量得到加强，违法行为得到及时处理，稳步推进监管能力有效提升。二是强化部门联动执法。建立由环保牵头、有关部门分工负责的部门联动机制，切实担负起对各自管理领域的监管责任，采取部门自主检查、部门联合检查的方式，持续开展固体废物领域专项排查整治，形成齐抓共管、多元共治的环保工作格局，推动企业、个人自觉履行法律责任。三是加强信息化管理。改善执法装备，善于依靠科技手段，运用信息化技术，实时监控各类固体废物产生、运输、处置各环节，着力提高监管实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形成整治合力，多措并举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对我市而言尤显重要，我们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运用法治方式巩固和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更加全面有效地实施《固废法》，为推动我市生态环境高质量走在前列、加快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市作出贡献，以人民群众更可见、更有感的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1年6月21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十八次主任会议通过）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实

施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职业教育法颁布实施以来，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法律实施总体情况

良好，职业教育取得较好发展，但同时存在社会对职业教育认识不足、职教院校发展基础仍然薄弱且不平衡、专业设置存在同质化现象、学校自身建设有待加强等问题。

会议指出，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广大青年打开通往成功成才大门的重要途径，肩负着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职责，必须高度重视，加快发展。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入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推动普职融通，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服务、加大财政投入保障力度、强化宣传营造氛围，瞄准技术变革和产业优化升级方向，推进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着力构建服务雅安现代化建设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

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并就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切实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市、县（区）政府把职业教育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加强对职业教育发展规划、资源配置、条件保障、政策措施的统筹管理。二是抓住职业教育发展历史机遇，抓好资源整合利用，为普职分流做好积极准备，积极在“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中合理调整职业高级中学学校布局，为 2022 年校均规模达到省定标准打好基础。积极探索改革创新，重点研究优化雨城区、天全县职业高级中学企业参与的办学模式和四川省贸易学校托管名山区职业高级中学、石棉县职业高级中学的模式以及公交管理学校的去留问

题。依托文教新城建设、乡村振兴发展，高度重视并大力促成雅职院升本、贸易校升专、技师学院落地落实，特别是要积极创造条件，加快推进创建四川档案职业技术学院，打造服务雅安经济发展的本科、专科、高职层次学校，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技能型人才的多样化需求，为绿色发展示范市建设提供有力人才技能支撑。三是健全职业教育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建立有效的督促机制，促进部门既通力合作又各司其职。四是落实好职业教育目标管理责任制，把职业教育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的目标管理体系，作为各级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年度和任期考核内容。

二、切实加大投入，夯实基础保障

一是多渠道筹集职业教育经费，加大政府对职业教育的财政投入保障力度，严格落实职业教育财政拨款政策。二是明确行业主管部门和企业举办职业教育的责任，督导部门和企业主动承担本行业、企业人才培养的任务，并从经费上予以保证。三是加大对培育新型职业农民提供税收、贷款、保险、支农项目等政策扶持力度，积极引导各种社会捐赠、扶贫资金投向职业教育，资助贫困学生就读职业学校。四是落实好国家、省市关于发展职业教育的各项政策措施，为加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提供保障。

三、切实提升质量，塑造职教品牌

一是各类职业院校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加强校内规范化建设、教师培训、文化素质提升和专业技能培养。将教师引进纳入人才引进范围，着力培养一批“双师型”教师，夯实教师队伍建设。加强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着力培养有文化、有技术的高素质技术人才，厚植学校发展内涵。二是主动对接市场需求，合理设置专业，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全力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有效衔接，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三是严格规范招生行为。坚决制止招生过程中的虚假宣

传，杜绝“重招生、轻培养”的现象发生，完善职业学校毕业生直接升学制度，拓宽渠道，搭建好中高职教育“立交桥”。

四、切实强化宣传，营造发展氛围

一是深刻领会党和国家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一系列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从更新、更高的角度，充分认识加快职业教育发展的重要意义，提高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坚定性和自觉性。二是大力宣传优秀技能人才的先进事迹和高素质劳动者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贡献，在社会上形成尊重劳动、尊重技能人才和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新伟大的时代风尚，营造

起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引导社会转变教育观、人才观、择业观。三是积极推进劳动人事制度改革。有效连接职教培训与就业准入政策，转变劳动用工、人才选拔中片面追求学历而轻视技能的做法，提高生产服务一线技能人才特别是高技能人才的社会地位和经济收入，实行优秀技能人才特殊政策和激励办法，为职业教育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研究处理上述意见的情况，请市人民政府于收到审议意见三个月内至迟不超过六个月，由办事机构送交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

2021年6月17日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上

雅安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为督促全市各级各部门进一步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推动我市职业教育上新台阶，市人大常委会于5月中下旬组成执法检查组对全市职业教育法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法检查工作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对这次执法检查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在去年12月22日至23日对四川省档案校、四川省贸易校和雅安职业技术学院调研的基础上，组建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郑尚堃为组长、常委会委员及部分人大代表参加的执法检查组，5月7日，召开执法检查培训动员会，听取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汇报，对执法检查工作作了动员部

署。5月中下旬，执法检查组深入经开区雅安职业技术学院和雅安技师学院、雨城区、汉源县、荣经县、天全县开展重点检查。检查组采取听取汇报、现场查看、查阅资料、调研座谈相结合的方式，先后召开5次座谈会，听取有关县（区）和部门汇报，听取人大代表和基层群众意见建议，深入学校、实训中心等开展检查。

检查组认为，自《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实施以来，特别2014年、2021年全国职业教育大会后，市、县（区）政府对职业教育法贯彻执行认识到位，加强组织领导，构建责任体系，完善体制机制，强化保障力度，积极抓住灾后重建的机遇，提升了全市职业教育工作整体水平，不断涌现高素质的技术技能人才，大众创业、万

众创新成效逐步彰显。但在检查中发现职业教育发展基础薄弱、社会认识有待加强、政府保障还需进一步强化等问题。“百年大计，教育为本”，职业教育是关乎国计民生的大事，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职业教育对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福祉的重大意义，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雅安绿色发展示范城市建设提供人才支撑。

二、全市贯彻职业教育法的基本情况

（一）职业教育体系逐步建立

市政府把建立多层次、多形式、多规格的办学体系作为职业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重点工作。建成以高等职业教育为龙头、中等职业教育为主体、各类技能教育并举的职业教育体系。职业学校在开展学历教育的同时，每年开展各类社会培训，形成学历教育与职业技术培训并举、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衔接、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联通，行业、校校（院）、校企合作办学共同发展的职业教育办学体系。建成一所省级示范高职院校，2所省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1所国家级中等职业教育发展示范学校。四川省档案学校和首批进行民族地区“9+3”免费职业教育的天全职业高级中学先后获四川省藏区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工作先进集体、四川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学校。

（二）职业教育责任持续落实

建立联席会议工作机制，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责。各部门在各司其职的同时，不断强化配合协作，确保职业教育法有力有效实施。发改部门将职业教育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教育、人社部门认真落实职业培训和开展技能鉴定，科技部门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商务部门扎实开展电子商务培训，农业农村部门有力开展新型农民培训，财政部门切实落实职业教育办学经费，编办落实职业院校机构编制保障，市主流媒体加强了对职业教育的宣传报道等。

（三）职业教育改革扎实推进

开展职业院校现代学徒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在3所职业院校的5个专业开展省级试点。探索实践校企“双主体”育人机制。在5所职业院校10个专业中探索推动“1+X”证书制度（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工作，四川蓝宇档案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牵头申报的“档案数字化加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获批全国职业技能评价组织。通过开展技能大赛，积极推进职业院校与地方经济园区签订合作协议、积极推进教育集团化发展等，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改革有效推进。落实“职教高考”制度。中高职教育衔接计划有效实施，不断拓宽五年制、“3+2”、“3+3”、“3+4”等多种衔接渠道，学生成长空间不断扩大，学生接受高等职业教育入学方式和学习方式更加多样。

（四）服务经济的能力有效提升

立足促进就业和产业结构调整，积极培养经济社会发展技术技能人才。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紧紧围绕地方经济发展需求调整专业设置，建立起中职专业动态调整机制。通过组织职业院校管理人员到广东、江苏等先进地区学习培训和构建教学工作系统诊改工作机制等，院校服务经济发展的能力得到提升。省贸易校、省档案校、天全职业中学3所“9+3”学校有序实施民族地区“9+3”免费教育计划，为民族地区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助力民族地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提供了强大的人才保障。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对职业教育重要性认识不足

市级相关职能部门和县（区）对职业教育的战略地位认识还不够，对职业教育的重视、关心和支持不足，相关政策扶持力度不够到位，职业教育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还未被充分认识。重视普通教育、轻视职业教育的现象较为普遍，职业教育还没有得到普遍的社会认同，对技能型、实用性人才的培养不精细。社会对职业教育和职业院校毕业生仍然存在偏见，一些用人单

位存在以学历为门槛歧视职业院校毕业生现象，技术技能人才的社会地位和待遇有待提高，家长们主动选择子女上职业学校积极性也不高。

（二）政策性投入未有效落实

国家政策规定，地方教育附加费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不低于 30%。而从统计情况看，2016 年—2020 年，县(区)地方教育附加费累计收入 32273 万元，用于职业教育的仅 342 万元，比例仅 1.06%，其中雨城区、荣经县全部没有用于职业教育投入，汉源县、石棉县和天全县仅有个别年份有少量投入。总体看，汉源县最高，平均 5.96%，天全县每年均安排有用于职业教育的投入，但平均占比也仅 1.64%。照此计算，5 年时间，职业教育累计少投入 9339 万元。地方财政难以安排基本建设投入。县（区）基本没有安排中职学校基本建设投入，5 年累计基本建设投入 2115 万元，均是中央、省财政投入。缺乏公用经费拨款。据初步统计，近五年以来，各县（区）财政对职业高级中学经常性拨款中，公用经费累计仅 10.75 万元，其中，石棉县职业高级中学 5 年累计 9.43 万元（年均 1.88 万元），天全职业高级中学 2020 年有 1.32 万元的拨款，其余县（区）学校各年份均没有公用经费拨款。

（三）职业教育建设未达到标准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还处于专科层次，四川省档案学校、四川省贸易学校还处于中专层次。全市职业高级中学总体呈现“小、散、弱”的状况，除汉源职业高级中学外，其余学校没有达到 1200 名学生的职业学校国家办学基本标准。且缺乏规划、布局分散、规模较小，结构不合理。学校占地面积、校舍建筑面积不达标，学校体育用地、图书和阅览室、教学仪器、实训实习场地距离标准还有差距。

（四）师资队伍还有差距

专业教师缺乏，教师专业结构不合理，专任教师师生比不达标。专业教育人才补充困难，高校毕业生中许多优秀的人才不愿意从事职业教育

工作，且我市规模以上企业因缺乏各类工程、技术人员，且现有人员也不愿意或无力到职业学校任教，学校自聘教师也难以稳定。

（五）统筹管理还不够有力

职业院校的区域布局、专业结构、层次类型不够合理，办学特色不鲜明，存在重复建设、资源分散、学校无序竞争等问题。部分职业学校招生困难，生源严重不足，生源质量不高；部分职业学校对接市场不够，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路子不开阔；部分职业学校励志教育需要强化，学校内生发展动力也不足；部分职业院校党的建设、班子团结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意见建议

（一）强化宣传，营造发展氛围

一是组织广大干部群众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党和国家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一系列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从更新、更高的角度，充分认识加快职业教育发展的重要意义，提高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坚定性和自觉性。二是大力宣传职业教育的办学活力和就业优势。大力宣传优秀技能人才的先进事迹和高素质劳动者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贡献，在社会上形成尊重劳动、尊重技能的人才和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新伟大的时代风尚，营造起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引导社会转变教育观、人才观、择业观。三是积极推进劳动人事制度改革。有效连接职教培训与就业准入政策，转变劳动用工、人才选拔中片面追求学历而轻视技能的作法，提高生产服务一线技能人才特别是高技能人才的社会地位和经济收入，实行优秀技能人才特殊政策和激励办法，为职业教育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二）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注重“十四五”规划的制定和落实。市、县（区）政府把职业教育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加强对职业教育发展规划、资源配置、条件保障、政策措施的统筹管理。二是健全

职业教育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建立有效的督促机制，促进部门通力合作，各司其职。三是实行职业教育目标管理责任制。把职业教育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的目标管理体系，作为各级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年度和任期考核内容。四是抓好资源整合利用。立足雅安市情，合理调整职业高级中学学校布局，为 2022 年校均规模达到省定标准打好基础。推进雅安职业教育集约集聚发展，打造雅安高品质、服务经济发展的本科、专科、高职层次学校。五是积极探索改革创新。重点研究优化雨城区、天全县职业高级中学企业参与办学模式和四川省贸易学校托管名山区职业高级中学、石棉县职业高级中学的模式以及公交管理学校的去留问题。

（三）加大投入，夯实基础保障

一是多渠道筹集职业教育经费。加大政府对职业教育的财政扶持力度，严格落实职业教育财政拨款政策。二是明确行业主管部门和企业举办职业教育的责任。督导部门和企业主动承担本行业、企业人才培养的任务，并从经费上予以保证。同时，加大对培育新型职业农民提供税收、贷款、保险、支农项目等政策扶持力度。积极引导各种社会捐赠、扶贫资金投向职业教育，资助贫困学生就读职业学校。三是落实保障条件。落实好国家、省市关于发展职业教育的各项政策措施，为加强职业院校基础能力建设提供保障。

（四）提升质量，塑造职教品牌

一是各级政府加强对职业教育的督导检查工作，建立职业教育工作定期巡视检查制度和督导评估制度，把职业教育督导作为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二是各类职业教育院校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加强校内规范化建设、教师培训、文化素质提升和专业技能培养。注重教师队伍建设，将教师引进纳入人才引进范围，着力培养一批“双师型”教师。重视学校内涵发展，注重培养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力培育有文化、有技术的高素质技术人才。三是要严格规范招生行为。坚决制止招生过程中的虚假宣传，杜绝“重招生、轻培养”的现象发生，完善职业学校毕业生直接升学制度，拓宽渠道，搭建好中高职教育“立交桥”。四是要主动对接市场需求。牢牢把握经济社会发展形势，立足本地，放宽视线，合理设置专业，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吸引更多青年接受职业技能教育，全力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有效衔接，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五是抓住机遇，依托文教新城建设、乡村振兴发展，大力促进雅职院升本，支持新建四川档案职业技术学院，支持贸易校升专，积极推动技师学院落地落实，打造雅安高品质、服务经济发展的本科、专科高职层次学校。提升教学质量水平，打造精品学校，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技能型人才的多样化需求，为绿色发展示范市建设提供有力人才技能支撑。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的决定

（2021年6月17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定：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6月25日在雅安召开，会期预计1天。建议会议的主要议程为：选举市人民政府市长；其他事项。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

（2021年6月17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四川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作出的《四川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市县乡三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结合我市实际情况，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定：我市乡（镇）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在2021年10月31日前召开，县（区）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应在本届代表选举完成后的两个月内召开。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告

第二十九号

近日，宝兴县人大常委会依法补选彭映梅（女）为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同意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确认彭映梅（女）的代表资格有效。

至此，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279 名。

特此公告。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书面）

2021 年 6 月 17 日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杨兴品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近日，宝兴县人大常委会依法补选彭映梅（女）为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经过审查认为，补选彭映梅（女）为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有关规定，代表

资格有效。

至此，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279 名。

现报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予以公告。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研究处理市人大常委会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贯彻实施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2021年6月17日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上

雅安市人民政府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0年12月15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雅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工作情况的报告》。2021年1月18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印送〈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的函》（雅人办函〔2021〕2号，以下简称《审议意见》），市政府立即组织相关部门认真研究，切实抓好贯彻落实。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紧压实防治责任

1.高度重视。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以下简称《土壤污染防治法》）。按照《审议意见》相关工作要求，我市结合《雅安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等专项工作，全力加强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力度，着力开展土壤污染重点单位监管，持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和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加强农药、肥料、饲料、农用薄膜等农业投入品的管理及科学使用技术推广，加强畜禽粪便、沼渣、沼液等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监

督管理，推进土壤污染的综合治理，狠抓土地收储监管，切实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确保人民群众“吃得放心，住得安心”。

2.完善机制。建立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市政府与各县（区）签订土壤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印发《雅安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年度实施计划》，建立了覆盖各部门、各板块的市、县、乡、村四级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责任网络，进一步完善了调度、例会和联动执法制度机制，不定时召开土壤污染防治局级联席会议，解决土地转让、收储过程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研究“十四五”全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常态化开展联合执法检查、专项整治行动等，从机制上保障土壤污染防治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做到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综合治理，统筹推进我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3.压实责任。一是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重点工作市级部门分工方案》，将每年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各县（区）和各级部门，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法》贯彻落实。严格土地用途变更环节的土壤污染防治监管。1月18日至今，组织符合《土壤污染防治法》第59条第2款情形的3个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并形成调查报告通过专家审查；对12个地块的出

让方案或规划修改方案进行联合审查。有效防止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污染地块被开发利用，切实保障人居环境安全。二是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通过开展送《土壤污染防治法》进企业活动，切实提高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负责人的思想认识。向重点企业负责人普及土壤污染防治法律知识，确保重点企业知法守法。3月15日，公布全市52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单，要求重点监管单位建立隐患排查制度，以厂区为单位开展全面、系统的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编制包括隐患排查清单、隐患排查台账、隐患整改方案在内的土壤隐患排查报告，并定期更新隐患整改台账，建立隐患排查档案，按照隐患整改方案确定的时限完成整改任务；督促重点监管单位开展土壤自行监测、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和排放，确保土壤环境安全。三是突出涉危、涉重污染防治责任。重点突出涉危、涉重污染防治责任，截断危险废物污染土壤的可能。于3月上旬完成2020年度危废申报登记，2020年，我市危险废物类别有16种，产生总量36.51万吨，利用和处置总量27.69万吨，贮存总量29.56万吨。同步开展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市生态环境局印发《关于开展全市涉危行业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的紧急通知》，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涉危行业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截至目前，排查工业园区/集中区9个，企业84家，排查发现问题数量45个，整改完成率为91%。加强重金属监管，严格执行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禁止新建落后产能、落后生产工艺及装备的建设项目，严格执行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等量替换”规定，严防新增重金属产生量。

(二) 坚持问题导向，扎实推进防治工作

1. 构建回收利用体系，促进有害垃圾的规范管理。一是加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积极开展宣传培训，加强对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的宣传和教

育，切实提高全民对随意丢弃农药废物包装物危害性的认识，形成农户主动回收的良好氛围。每年初明确工作目标，将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纳入对县(区)的目标考核，同时在办理农药经营许可证时，与所有农药经销商签订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承诺书，明确回收任务，并定期督察。构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要求农药经营门店、合作社、种植大户建立农药废弃物回收点，全市共设立农药回收点2236个，并设置有专门的回收桶，张贴警示标志。不断创新回收方式，逐步探索，鼓励采用押金制、奖补制、村站代储制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二是加强农膜科学使用技术的推广。引导农民科学选膜用膜，加大0.01毫米以上加厚地膜的推广力度，鼓励使用技术成熟、可降解、无污染的新型农田地膜，推进农田地膜使用减量替代技术。推广“谁使用、谁回收”的原则，明确农膜使用者是废旧农膜归集回收的责任主体，指导落实使用者及时归集、集中堆放义务，确保不随意弃置、掩埋或者焚烧。三是推动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我市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冶炼废渣、粉煤灰及炉渣、磷石膏、冶金渣、大理石尾矿和钙芒硝尾矿等，2020年，年综合利用量约232.2万吨。截至目前，3个工业园区、5户企业成功创建省级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优化了空间布局，促进了产业链式发展，提高了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和资源利用效率。持续推进雅安循环经济固废综合处置项目(6万吨/年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加快填补我市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空白。

2. 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一是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创新推进。推进种养循环发展方面，按照种养结合、循环利用、协调发展的原则，把养殖规模与种植业适度规模发展相结合，优化种养殖业布局，因地制宜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完善处理设施建设方面，继续开展整乡(镇)推进试点工作，指导名山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按要求实施。充分利用争取到的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资金，

进一步完善畜禽养殖场储粪池、稀释池和管网建设，推进畜禽粪污就近资源化利用。对新建养殖场，严格落实粪污处理利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对现有养殖场，严格按照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要求，扶持引导养殖场、养殖户开展粪污处理利用设施设备转型升级，配齐各类基础设施。二是稳步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完善处理模式，针对可回收物，鼓励农户自行出售，支持可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设置废旧物资回收站点，推进建立以县域或乡镇为基础的资源回收利用体系，鼓励垃圾清运员、保洁员担当二次分拣员进行回收处理，推进生活垃圾收运网络与再生0有害垃圾，推进建立回收点位和回收体系进行单独收集处理，严格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无害化处理。针对易腐烂垃圾，采取堆肥、还田、饲养家禽家畜等方式，推进分户或集中处理，提高资源化利用率。加强农村工业、建筑、医疗和农业生产产生废弃物、畜禽和宠物尸体、大件垃圾的分类处置，确保得到有效处理，不污染环境。实施新一轮省级城乡生活垃圾三年推进项目，加快补齐乡镇和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短板，科学布局垃圾收集点和转运站，配齐配好垃圾清运车辆，确保分类、密闭、卫生运输。

3.加强监测能力建设。为补齐短板，配备与“净土保卫战”相适应的土壤监测能力，我市编制了《雅安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土壤监测能力建设方案》，拟配置GPS和土壤、底泥采样器等采样设备，磁力搅拌器、行星球磨机的前处理设备，X射线荧光光谱仪（波长散射型）、高效液相色谱仪、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pH计等分析设备，以满足土壤pH、阳离子交换量、有机质、石油烃、铬、铜、锌、镍、镉、六价铬、铅、镉、钴、钒、锰、汞、砷、苯并芘等项目的环境质量监测、重点污染源监督监测和应急监测的需要，项目总投资431万元，其中申请中央、省级资金301万元，地方配套投资130万元，计划于2021

年年底前完成项目建设，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完善我市环境监测网络，为自行开展我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督性监测工作提供有力保障。持续推进水、气、土协同预警体系项目建设，四川石棉工业园区水、气、土协同预警体系项目申请中央资金1276万元，其中904.72万元已拨到项目单位；四川汉源工业园区水、气、土协同预警体系项目申请中央资金2000万元，其中1900万元已拨付到项目单位，截至目前资金执行率为95%。启动2021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周边土壤监督性监测方案编制和开展监督性监测工作和“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编制工作。

（三）加强普法教育，持续提高防治意识

1.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实施以来，我市不断加大宣传贯彻力度，提升全社会对法律的认识和执行力，强化学法用法能力，用法律保障全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顺利推进。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将《土壤污染防治法》列入市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内容。全市党政领导干部培训班、全市女干部培训班均将《土壤污染防治法》作为培训内容。

2.部门积极宣传贯彻。市级相关部门以世界地球日、世界森林日等宣传活动为契机，大力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法》宣传贯彻落实工作，同时充分利用单位LED屏等为载体开展宣传教育。利用微信、微博等平台向公众推送《土壤保护知多少》《给土壤“体检”》《给土壤“治病”》《土壤保护你我他》等动漫宣传片进行普及。

3.企业落实知法用法。全市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通过学习《土壤污染防治法》，积极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开展土壤隐患排查、土壤自行监测、严格有毒有害物质管理、严守排污许可证制度、执行重金属特别排放限值，土壤污染防治意识进一步提高。通过普及宣传、媒体报道、信访投诉、微信微博等平台宣传贯彻《土壤污染防治法》，全社会知法用法和合力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工

作的良好氛围正在形成。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市政府将以《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为契机和抓手，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查漏补缺，完善措施，确保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一是积极谋划“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依据《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共雅安市委 关于制定雅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结合雅安实际，大胆探索，合理提出“十四五”时期全市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和措施，编制《雅安市“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并组

织实施。二是认真抓好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推进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严控镉等重金属污染物进入农用地，做好农用地分类管理；加强污染地块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持续强化在产企业土壤隐患排查，督查企业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整治，从源头防止新增土壤污染。三是加强土壤监管执法。将土壤污染防治纳入日常工作，完善日常巡查检查、隐患排查制度，加强部门联动，开展重点行业企业专项执法，严厉打击违法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污染物的违法行为。

关于研究处理全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 情况审议意见的报告

2021年6月17日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上

雅安市人民政府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0年10月21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全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11月2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印送〈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的函》（雅人办函〔2020〕66号，以下简称《审议意见》），从明确主体责任、账实相符、严格收益管理、提升管理实效等四个方面提出工作建议意见。市政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会议研究《审议意见》落实情况，部署整改工作，狠抓整改落实，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现

将研究处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

市政府高度重视《审议意见》整改，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作出指示批示，要求对《审议意见》提出的问题限期整改。市政府召集相关部门专题研究《审议意见》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要求各部门对反馈问题高度重视，切实提高资产管理意识，落实管理责任，主动认领、认真整改、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切实管好用好国有资产。

（二）精心组织、细化措施

为切实落实《审议意见》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由市财政局牵头，会同市审计局、市机关事务管

理局、市国资委等职能部门针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存在的资产管理制度不够健全、账实不符、权属不清等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逐项提出整改措施。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对资产管理情况进行自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在单位自查整改基础上，市财政局会同相关部门对部分部门、县（区）进行专项督查，推动整改工作落地见效。

二、整改落实情况

对照《审议意见》反馈问题，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自查整改，通过自查整改，有效提升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质量和水平，有力保障行政事业单位履职和公共事业发展需要。

（一）强化管理意识，明确管理责任

一是完善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国家统一所有，政府分级监管，单位占有、使用和支配”的管理体制，把资产管理放在与资金管理同等重要位置，进一步理顺“财政部门—主管部门—行政事业单位”三个层次监督管理体系，强化职责分工，密切协调配合，形成管理合力。

二是健全制度体系。各级各部门按照《审议意见》要求，制定完善本地本部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市公安局修订《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市林业局完善《雅安市林业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更新《雅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天全县印发《天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其他部门也相应完善了相关制度办法。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市、县（区）财政部门整合职能，强化资产管理机构建设，配齐配强资产管理人。主管部门和行政事业单位明确资产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强化资产管理责任落实。市、县（区）财政部门组织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培训，搭建学习交流平台，及时解决单位日常管理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帮助单位理顺资

产管理工作流程，提升管理水平，进一步夯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基础。

（二）加强资产清理，确保账实相符

一是开展资产清查。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的通知》，要求市级各部门、各县（区）开展资产清查核实，认真做好资产核算基础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要求，准确完整登记资产卡片信息，确保“一卡一物”，不重不漏，并做到产权明晰，账实相符；对因历史原因造成产权不清的资产，及时研究整改。

经核实，在雅安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雅投公司”）组建之初，为解决资产不足的问题，市政府同意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分批注入雅投公司，资产注入后仍由原单位使用，导致该部分资产既在雅投公司账面体现，又在原单位账面存在，从而出现资产重复登记的问题。为避免资产重复登记入账，市政府督促雅投公司、原单位加强工作对接，按程序进行账务调整，规范资产管理。目前，此项工作正有序开展，其中市卫生健康委移交雅投公司的小北街（59号、65号）国有资产已按程序报批，进行了账务调整。

二是加快竣工决算。按照《审议意见》对在建工程特别是“5·12”“4·20”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抓紧办理决算手续和权属登记手续，及时移交和登记入账的要求，2021年2月24日，市财政局印发《关于按期报送雅安市市级“4·20”芦山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的通知》，要求各项目建设单位及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并按规定报送项目主管部门初审后，报财政部门审批。截至目前，市级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项目113个，其中：104个项目均已完工、8个项目不属于基建工程、1个项目终止实施。已完成结算99个（不含雅安市公交站台以及雅安市污水处理厂项目），结算项目占比达到95.2%。完成竣工决算批复43个，竣工决算批复项目占比43.43%。

三是做好资产核销。各部门（单位）切实承担起资产管理主体责任，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要求和相关政府会计制度，认真抓好盘盈资产入账、盘亏资产下账、坏账核销等工作。2021年以来，已核销坏账损失4笔，其中：市林业局3笔、市发展改革委1笔；市公路路政管理支队盘亏31件固定资产，已进入核销流程。

四是盘活闲置资产。针对《审议意见》提出的资产管理不规范，资产使用效率不高等问题，为进一步盘活闲置国有资产，四届市政府第87次常务会审议通过《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和市属企业资产的请示》，按照常务会议定要求，相关职能部门对清理出的48宗2.4万平米闲置资产制定处置工作方案，并报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和市属企业资产处置领导小组审议，待领导小组审议同意后报市委财经委审定。

五是加强分类管理。按照《审议意见》中提出的准确界定经营性和公益性国有资产要求，经营性国有资产要及时划转国有企业，公益性国有资产要按规定严格管理。廊桥、西门茶廊、青衣江公园、三雅园、雅客园等项目确定为经营性资产部分，其管理职能已按程序划转平台公司，账面资产待按程序报批后划转；确定为公益性的资产按照分类模式进行管理：城区公园管理执行《雅安市主城区公园管理办法》，并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督指导；公房和市政基础设施，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管理。

（三）规范资产处置，严格收益管理

一是规范处置行为。市级各部门严格执行《雅安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中关于资产处置的相关规定，由行政事业单位提出报废资产申请，主管部门审核，市财政局组织专人现场核实，并按照规定权限及时履行审批程序，2020年以来，市财政局现场核实报废资产2,637台（件），涉及单位56个，资产原值3,201.83万

元；所有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车辆及大型（贵重）仪器设备出售坚持“先评估、后出售”的原则，严格履行申报审批手续后进行处置；资产处置后及时进行账务核销，确保账实相符。二是加强收益管理。市级各部门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和出租出借收入，严格按照政府非税收入相关制度，扣除相关税费后及时上缴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严禁隐瞒、截留、坐支和挪用财政资金，杜绝形成“账外账”和小金库。

（四）强化资产监督，提升管理效果

市、县（区）审计部门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审计纳入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和部门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范围。为贯彻新形势下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的重要要求，今年年初，财政、纪检监察、审计、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联合开展严肃财经纪律及部门财务管理风险排查整顿。对审计、巡查、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国有资产管理不到位、国有资产流失等问题，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行政事业单位根据职责分工，层层压实整改主体责任，确保立行立改，同时认真梳理管理难点、痛点和盲区，以问题为导向，逐步建章立制，努力构建常态化管理长效机制。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持续抓好《审议意见》贯彻落实，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加强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工作。

（一）完善制度，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

在确保整改落实的同时，坚持问题导向，落实主体责任，用好整改成果，认真反思问题和总结经验，举一反三，修改完善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将整改成果转为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有效提升资产使用效益，为行政事业单位履职和公共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突出绩效，强化资产全过程管理

强化资产配置管理，全面推行资产与预算管理相结合机制，建立健全资产配置标准体系，优化新增资产配置管理流程。强化资产使用管理，督促各级各部门切实落实资产管理制度，理清资

产权属，充分发挥资产效益。强化资产处置管理，严格资产处置报批程序，加大对资产处置和处置收益的监管力度。开展资产绩效评价，建立资产使用绩效评价体系，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提高财政资金分配的科学性。

（三）提质增效，盘活用好镇村公有资产

切实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盘活用好镇村公有资产。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充分发挥首创精神，多措并举开展全市镇村公有资产盘活用好工作，确保在

2021 年底前，全面完成涉改镇村公有资产清查、移交，镇村办公用房全面保障，闲置资产全面盘活利用，镇村公有资产管理绩效整体提升。

（四）认真做好今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

按照《中共雅安市委关于建立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要求，认真做好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进一步提高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水平。

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1 年 6 月 17 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一、根据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袁彩君提请，任命：

王志刚为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程彬为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

张耿为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

免去：

田世玉（女）的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职务；

王强的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环境资源审判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康友波的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

员、立案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二、根据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范文清提请，批准免去：

李宣勇的雅安市名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兰树林的汉源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吴超平的石棉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免去：

吴涛（女）的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郝连忠的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十二次会议议程

(2021年6月17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一、传达学习《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中央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书面)

二、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雅安市残疾人保障工作报告

三、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

四、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报告

五、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

六、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书面)

七、审议《雅安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草案)》(二次审议稿)

八、审议《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九、审议《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建议议程(草案)》的议案

十、审议《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草案)》的议案

十一、审议《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十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处理市人大常委会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十三、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处理全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审议意见的报告

十四、听取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关于《雅安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草案)》立法听证情况的报告(书面)

十五、审议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十六、审议任免议案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十二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36 人）

白 云（彝族）	杨兴品	彭学松	刘 平	蔡 军	郑尚瑩
周建华	罗 强	马雪梅（女）	王 琼（女）	石章健	吕 刚
朱 斌	刘 坚	刘 宝	苏林勇	李 田	李焕秀（女）
杨仕全	肖国龙	何卫平	张德明	陈 勇	范后雄
林 梅（女）	郑 乔	郑荣杰（女）	荣 可（女）	钟 秋	贺东风
高永洪	寇 青	彭裕红（女）	彭 强	程 宜（女）	谭克强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第七次会议

2021年6月25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在雅安召开。

应出席市四届人大七次会议的代表279人，第一次、第二次全体会议实到代表255人，符合法定人数。

市委书记、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李酌主持两次全体会议。会议选举彭映梅为雅安市人民政府市长。李酌、彭映梅分别在闭幕会上作讲话或表态发言，当选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

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闭幕时的讲话

李 酌

（2021年6月25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在此，我代表市委，对大会的圆满成功和彭映梅同志的当选表示热烈祝贺！向大家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

今年以来，面对大事要事交织、急事难事叠加的繁重工作任务，市委团结带领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同舟共济、拼搏实干，奋力推动雅安加快高质量发展。借此机会，把今年市委的主要工作向各位代表作汇报交流：一季度我们通过开展“大学习、大走访、大调研”，进一步深化了市情认识，初步提出建设“三个高地”，发展“四大经济”，着力做强“主干”联动六县，力争三年进入“千亿俱乐部”等目标任务；二季度着重围绕“四抓四保”，抓重点保大事，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预计上半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2.5%左右、

两年平均增长7%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左右，经济发展加快恢复、稳步向好。一是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全力抓细抓牢。组织市级领导班子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现场教学，示范带动全市各级党组织开展各类专题活动6000余场次。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一大批群众急难盼愁问题得到切实解决。创新开展“感党恩·爱雅安·庆百年”主题活动，营造了浓厚社会氛围。二是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坚持刀刃向内锤炼新时代政法铁军，圆满完成第一阶段学习教育环节工作，查纠整改环节工作已进入收官冲刺阶段，目前政法干警违纪违法平台、省教育整顿办、省第16督导组共交办问题线索355件、已办结274件。同步深化为民服务“大提升”，“五一”期间集中推出首违免罚、轻

违免处等“畅行十二条”便民利民措施共 270 项，受到群众一致好评。三是圆满完成重大活动服务保障。今年上半年，全市盛事喜事较多，先后承办了党史学习教育省级领导班子中心组学习暨省级领导干部专题读书班、四川省“重走长征路·奋进新征程”红色旅游年启动仪式、“应急使命·2021”抗震救灾演习 3 场“高规格”“重量级”活动，圆满完成各项服务保障任务，集中向全国、全省展示了雅安水平、雅安速度和雅安形象，得到王勇国务委员和省委清华书记、黄强省长等领导的充分肯定。四是在国家级平台展示、成功斩获一批国字号金名片。6 月 18 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开馆，宝兴汉白玉、荣经“中国红”花岗岩惊艳亮相，献礼建党 100 周年，让我们倍感光荣与自豪。同样令我们骄傲的是，经过 8 年坚持不懈的努力，近日，经国务院批准，雅安经开区获批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还有历经近 7 年创建之路，成功创成国家卫生城市；上榜中国康养可持续发展 20 强市；等等。雅安知名度、美誉度得到极大提升。五是重大项目招引建设实现新突破。坚持把重大项目作为“强引擎”和“硬支撑”，全市一季度省重点项目推进和投资运行首次均进入省上“红榜”名单。特别是雅马高速项目在清华书记和黄强省长关心支持下，争取到国家 15 亿资金支持夹金山隧道工程建设、年内就将正式动工；重庆至自贡至雅安城际铁路、雅安机场等纳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邛崃经芦山至荣经高速力争年内开工，同步推进芦山至宝兴段实施，将彻底结束芦山、宝兴不通高速的历史。开展招商引资“大比武”，在深圳、杭州等地举办大数据、文化旅游等专题推介会，预计上半年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60 个，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300 亿元。六是特色优势产业日益壮大。围绕转化好雅安生态优势、政策资源等，加快特色产业培育发展。以建设成渝地区大数据产业基地为契机，持续壮大大数据产业，雅安大数据产业园成为国内

首个获得“碳中和”“白金”级绿色认证的双证书国家级绿色数据中心。大力发展先进材料、清洁能源、装备制造、食品医药等四大优势产业，预计上半年产值增长 20% 以上。文化旅游等消费市场持续升温，特别是红色旅游和红色研学培训“红”出了新高度，夹金山、安顺场等地人气爆棚、一票难求，夹金山干部学院宝兴校区今年以来已开展培训 288 期、班次排到了 12 月。七是城市建设发展其势已成其兴可待。把城市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战场。组织雅安市党政代表团赴南充、遂宁考察学习，召开城市建设发展大会，着力构建“一核一环一芯”发展新格局，特别是随着千年雄关金鸡关被推平，打破了“三山夹一城”、沿青衣江而建的历史，正加快向“一芯连三区”转变；全面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加快建设活力魅力雅安。同时，着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争取到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超 1 亿元，川西教育中心、川西医养中心加快建设，平安雅安、法治雅安建设深入推进。八是从制度完善和作风建设入手进一步凝聚推动发展强大合力。完善市级领导联系县（区）、重点产业、重大项目、重点企业等机制，推动“关键少数”带头抓落实。完善市“四套班子”联席会议、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碰头会、“四套班子”秘书长（办公室主任）碰头会等制度，切实增强“四套班子”凝聚力、向心力、整体合力。持之以恒转作风树新风抓落实，鲜明“实在实干实绩”导向，优化目标绩效考核，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这些成绩的取得，凝聚着包括各级人大常委会、各位人大代表在内全市上下的智慧、心血和汗水。大家一盘棋、一条心、一起干，克难攻坚、顽强拼搏，齐心协力打了一场又一场硬仗，充分展示了雅安干部良好的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充分证明我们的干部队伍是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是干得成事的。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雅州大地

正发生着可喜的变化，各项事业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雅安前景可待、未来可期！

各位代表、同志们，当前即将进入全年工作的下半程。做好下一步工作，任务仍然艰巨繁重，还需加倍努力。全市上下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决策部署上来，深入贯彻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工作安排，始终保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以越是困难越向前的执着和气概，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力度和劲道，卯足干劲、实干苦干，全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重点要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要精心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和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再过几天，我们将迎来党的百年华诞。要认真组织党员干部收听收看习近平总书记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筹备好有关会议活动，大力营造“党的盛典、人民的节日”浓厚社会氛围。着力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以更加高昂的精神状态和奋斗姿态迈步新征程。二要持续深入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加大“六大顽瘴痼疾”问题整治力度，全面做好评估验收各项工作。要深入研究健全正风肃纪、执法司法制约监督、干警素质能力提升等制度机制，推动全市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三要进一步巩固经济运行向好态势。紧紧围绕年初“两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一项一项剖析研究，一项一项抓好统计分析，坚决确保各项指标顺利完成；狠抓省市重点项目建设，切实做好项目落地服务保障；抓好新建投产入规企业和存量企业稳定生产、释放产能，进一步做大数据、先进材料、文化旅游等特色优势产业。要乘着经开区

升级为国开区的东风，加快园区建设发展，尽快启动“雅州新区”建设，推动三区同城一体发展。四要做深做细做实民生工作。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真正找准查实解决一批基层的困难事、群众的烦心事；统筹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等工作，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五要扎实抓好县乡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当前，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已圆满完成，乡镇党委换届 6 月底前将全面完成，下一步将陆续启动县级领导班子换届考察。要从严从实抓好换届工作，把严的主基调贯穿全过程，切实把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选进各级班子，换出精气神、换出战斗力、换出新局面。六要牢牢守住安全稳定底线。现在正是喜迎百年华诞的特殊时间节点，要始终绷紧安全之弦，全力聚焦疫情防控、防汛减灾、森林防灭火、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方面风险隐患，补齐工作短板，守牢工作底线，确保全市安全稳定大局。七要凝聚干事创业的强大合力。着力巩固民主团结的政治局面，加强工作协调配合，特别是市“四套班子”要发挥好表率示范作用，心往一块想、劲往一处使，成为攻坚克难的拳头力量，示范带动全市上下形成上热下烫、狠抓落实的浓厚氛围。

各位代表、同志们，使命所唤，重任在肩。我们必须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坚强的意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同心同德、奋发图强、锐意进取，为加快推动雅安高质量发展而努力奋斗，以优异成绩为党的百年华诞献礼！

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的表态发言

彭映梅

(2021年6月25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非常感谢大家对我的信任和厚爱，选举我为雅安市人民政府市长。我深知，这是一份交织着光荣与责任、凝聚着信任与期待的千钧重托。在此，我衷心地向各位代表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诚挚的感谢！

我们雅安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在这里，有着秀美宜人的山川，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在这里，有着坚强质朴的人民，到处是活跃跃的创造；在这里，有着务实担当的干部，红色基因传承赓续；在这里，更有历届市委市政府奋力开拓所奠定的发展基础，更有以市委书记李酌为班长的市委坚强领导下的勠力同心、奋发拼搏。何其幸运，来到雅安现在虽然只有短短的42天，但我已深深地爱上这片充满勃勃生机、灵动秀丽的希望热土。我为能在市委领导下，与雅安广大干部群众并肩奋斗而感到无比自豪！

当前，我们雅安正迎来多重战略发展机遇，正处在“十四五”开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雅安的新征程上。锚定建设川藏铁路第一城、绿色发展示范市，我深感重任在肩，不敢有丝毫懈怠。我一定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紧紧依靠全市广大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恪尽职守、接续奋斗，为雅安各项事业发展倾注全部心力，为造福全市人民付出所有努力，向组织和人民交出一份合格答卷。

在此，我郑重表态：

第一，旗帜鲜明讲政治，永葆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雅安发展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加强党史学习教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自觉服从市委领导，坚决维护市委权威，带头落实市委决定，做到政令畅通、步调一致，全力把市委既定的目标任务变为发展现实。

第二，牢记宗旨惠民生，永葆为民服务的真挚情怀。我将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时刻把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努力在高质量发展中为人民群众创造高品质生活。加快城市建设发展，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把充分就业作为立足点，把优化公共服务作为着力点，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教育、医疗、住房、生态等方面的多层次需求。畅通民意沟通渠道，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竭尽全力让每一位雅安人生活得更加幸福、更加安全、更加自豪。

第三，凝心聚力谋发展，永葆实干进取的奋斗姿态。我将毫不动摇抓好发展第一要务，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围绕省委“八个更加注重”要求，建设“三个高地”，发展“四大经济”，奋力实现全市地区生产总值“三年过千亿”目标。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川藏铁路建设等重大机遇，大力实施创新引领战略，坚定不移走好生态优先、

绿色发展之路，充分把雅安生态优势、区位优势、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发展优势。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更具吸引力的营商环境，努力为雅安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能。

第四，依法行政重法治，永葆尊法守法的敬畏之心。我将自觉维护宪法和法律的权威，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加快建设法治政府。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市政协的民主监督，广泛听取民主党派和社会各界意见，确保政府权力公开透明。带头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和重大经济事项决策规定，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不断增强政府工作执行力和公信力。

第五，严于律己守底线，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我将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实施细则，带头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不踩红线、不越底线。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以身作则、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坚持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发扬钉钉子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做到为民、务实、清廉，持续巩固政府系统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同志们，“伟大事业都始于梦想、基于创新、成于实干”，我将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以李酌书记为班长的市委坚强领导下，时刻牢记、努力践行今天的神圣誓言和庄严承诺，满怀“当好雅安人”的笃定心态、“走好雅安路”的昂扬姿态、“办好雅安事”的拼搏状态，奋力奔跑、奋勇追梦，为将雅安建设成为川藏铁路第一城、绿色发展示范市而努力奋斗！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公告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6月25日选举彭映梅（女）为雅安市人民政府市长。

现予公告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6月25日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选举办法

(2021年6月25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以下简称《地方组织法》)和《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本次会议补选雅安市人民政府市长1人。

选举由主席团主持。

二、根据《地方组织法》有关规定,补选市人民政府市长时,候选人数可以多于应选人数,也可以同应选人数相等,具体办法由代表大会决定。本次会议补选市人民政府市长,采用候选人数同应选人数相等的办法进行选举。

三、市人民政府市长候选人,由主席团或者代表二十人以上书面联名提名。主席团提名的候选人人数,每一代表与其他代表联名提名的候选人人数,均不得超过应选名额。提名人应当如实介绍所提候选人的情况,说明提名理由。

如果提名的候选人数符合应选人数,由主席团将候选人名单提交全体代表酝酿、讨论后,进行选举;如果提名的候选人数超过应选人数,由主席团提交全体代表酝酿、讨论后,进行预选(预选办法另行制定),根据在预选中得赞成票多少的顺序,按照本办法规定的应选人数,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再进行等额选举。

代表联名提名候选人,应当填写会议秘书处印发的《代表联名提名候选人登记表》。在主席团决定的代表联名提名候选人截止时间以前送达会议秘书处组织组的,提名方为有效。参加提名的联名代表在主席团确定正式候选人以前,如果要求撤回提名,应以书面方式报告主席团。

如果代表联名提名的人选不愿接受提名,应在主席团确定正式候选人以前,向联名提名的代

表说明,并以书面方式报告主席团,主席团应尊重其意见。如提名的代表仍坚持提名,该项提名有效。同时,主席团应向代表说明本人不愿意被提名,请代表在酝酿、讨论候选人和投票选举时予以考虑。

对代表联名提名的候选人不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的,由代表团向代表做好解释说明工作,不列为候选人。

四、本次会议选举,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上进行;会议选举,应有三分之二以上代表出席,始得进行。

五、选举时,收回的票数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票数,选举有效;多于发出的票数,选举无效,应重新选举。

六、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并设秘密写票处。代表填写选票时,须按选票上说明的符号填写。

对选票上的候选人,代表可以表示赞成,可以表示反对,也可以表示弃权。表示反对的,可以另选他人;表示弃权的,不能另选他人。

每张选票赞成的候选人人数和另选人数的总和,不得多于应选名额,否则,该选票为无效票。

不能写票的代表可以委托其他代表代写,代写人必须完全按委托人的意愿写票。

七、选举设总监票人1名,监票人8名,由各代表团从不是候选人的代表中推选,经主席团审议、各代表团讨论后,提请全体会议表决通过。总监票人、监票人在主席团领导下,对会议选举的全过程进行监督。

选举计票工作人员由会议秘书处提名,主席团通过。

八、选举投票安排票箱 4 个(主席台 1 个，会场堂内 3 个)。代表投票时按座区到指定票箱依次投票。

九、选举采用计算机计票系统进行计票。如果计算机计票系统出现故障不能计票时，采用人工计票。

计算机计票系统认定为无效票的，由总监票人进行复核确认。

十、投票完毕后，由总监票人向会议执行主席报告投票情况。执行主席宣布选举是否有效。

十一、候选人获得全体代表过半数赞成票，

始得当选。如果没有获得过半数赞成票的当选人时，应选名额是否在本次会议另行选举，由主席团提请会议决定。

十二、计票情况由工作人员宣读，当选人名单由执行主席宣布。

十三、全体会议表决通过选举办法和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采用举手方式进行。

十四、本选举办法未尽事宜，由主席团决定。

十五、本选举办法经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后施行。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代表二十人以上书面联名提名候选人 截止时间的决定

(2021 年 6 月 24 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会议日程安排，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决定：

代表二十人以上书面联名提名市人民政府市

长候选人截止时间为：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午 10:30。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21年6月24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席团成员(41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王冬林	王加良	邓西琼(女)	白 云(彝族)
冯俊涛	刘 平	江 安	苏 杰
李 东	李伊林	李 酌	李 蓉(女)
杨水源	杨仕全	杨兴品	杨 军
吴 宏(女)	何卫平	余 力	张德明
陈 颖	明登英(女,藏族)	罗 刚	罗 强
金 武	周建华	郑尚堃	郑荣杰(女)
郑胡勇(羌族)	郑朝彬	柯国富	贺东风
聂 颖	卿 刚	高永洪	高佳秀(女)
高福强	彭学松	程 宜(女)	蔡 军
谭克强			

秘书长:杨兴品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2021年6月24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推定)

李 酌	白 云(彝族)	卿 刚	杨兴品
彭学松	刘 平	蔡 军	郑尚堃
周建华	罗 强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执行主席分组名单

(2021年6月24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第一次全体会议(6月25日上午9:00)

主持人:李 酌

李 酌	白 云(彝族)	杨水源	卿 刚
王加良	吴 宏(女)	杨兴品	彭学松
刘 平	蔡 军	罗 强	

第二次全体会议(6月25日下午2:30)

主持人:李 酌

李 酌	白 云(彝族)	李伊林	吴 宏(女)
杨 军	李 东	王冬林	聂 颖
苏 杰	郑尚堃	周建华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副秘书长名单

2021年6月24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罗 强 李阳军 彭 强 古黎娅(女) 杨术兵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

(2021年6月25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总监票人：覃建生

监票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王 军	冉 雨(女)	李健强
杨才康	杨学文	饶 熹
徐中康	蒋洪彬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总计票人、计票人名单

(2021年6月25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总计票人：刘 谦

计票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毛治然	古黎娅(女)	刘继军
李德军	杨孝会(女)	何建强
张 平	张圣东	赵成霞(女)
赵 军	赵德斌	徐茂森
卿 军	黄照锦	程 静(女)

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议程

(2021年6月24日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一、选举市人民政府市长；
- 二、其他事项。

出席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代表名册

(应出席 279 名，按姓名笔画为序)

雨城区代表团 53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王双全	男	汉族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朱 莉	女	汉族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李 东	男	汉族	市委常委、经开区党工委书记
杨晓波	男	汉族	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副主任委员
余刚平	男	汉族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请假）
陈 勇	男	汉族	市商业银行党委书记
钟 秋	男	汉族	市纪委监委
袁彩君	女	汉族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彭学松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民盟四川省委副主委
潘国涛	男	汉族	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
丁芳芳	女	汉族	四川农业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
王光琦	男	汉族	雨城区粮油购销储备总公司多营库主任
邓景化	男	汉族	雨城区周公山镇新民村村民
田崇亮	男	汉族	雅安市应急管理局工作人员

毕仕兰	女	汉族	雨城区周公山镇狮子村村文书
江 安	男	汉族	川建城市改造建筑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健强	男	汉族	雨城区委副书记
李 涛	女	汉族	“沁香甸”酒楼总经理（请假）
李朝洪	男	汉族	雅安茶厂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杨仕全	男	汉族	雨城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屹东	男	汉族	中国人民银行雅安市中心支行行长
杨宗杰	男	汉族	雨城区草坝镇中心卫生院副院长
余清蓉	女	汉族	雨城区碧峰峡镇碧峰村党总支书记、村主任
张文军	男	汉族	雨城区八步镇观化村党支部副书记
张玉华	男	汉族	同兴律师事务所主任
张 驰	男	汉族	雨城区上里镇张沟村综合专干
张孝峰	男	汉族	雨城区常委、组织部部长
张德明	男	汉族	市人民医院副院长
陈建伟	男	汉族	雨城区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区长
陈树人	男	汉族	雨城区东城街道居民
陈炳刚	男	汉族	雨城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
陈 艳	女	汉族	雨城区司法局局长
陈得金	男	汉族	雨城区碧峰峡镇桥楼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
赵 锋	男	汉族	雨城区人民法院三级高级法官（请假）
胡 丽	女	汉族	雨城区多营镇多营社区居民
胡静茹	女	汉族	四川蒙顶山茶叶交易所有限公司管理人员（请假）
洪 纓	女	汉族	雨城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袁 明	男	汉族	四川农业大学生命科学院植物学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袁 琼	女	汉族	四川泛华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十五分厂 F 线组长
徐龙斌	男	汉族	雨城区草坝镇合江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
高福强	男	汉族	雨城区委书记
郭雯婷	女	汉族	雨城区斗胆社区居委会副主任
陶 涛	男	汉族	雨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黄 薇	女	汉族	雅安市珠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曹 刚	男	汉族	市审计局局长
章明书	男	汉族	青江公司车间副主任
彭福生	男	汉族	中恒天雅安公司总经理
韩雪梅	女	汉族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程向勇	男	汉族	雨城区人民法院代理院长
程 明	男	汉族	雅安中学校长
释照空	男	汉族	龙兴寺主持
阚 璐	女	汉族	雨城区文化馆馆长
蹇 武	女	汉族	雨城区政协副主席

名山区代表团 43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王 琼	女	汉族	市人大法制委主任委员、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
李宣勇	男	汉族	市人民检察院机关党委书记
李 酌	男	汉族	市委书记
吴志君	女	汉族	雅安市一级巡视员
吴 宏	女	汉族	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
张春刚	男	汉族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卿 刚	男	汉族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市直机关工委书记
寇 青	男	汉族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市文联主席
蒲丹惠	女	汉族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民盟雅安市委主委
万绍龙	男	汉族	四川吉地机械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师
万敬堂	男	汉族	四川川投水务集团名山燃气有限公司技术人员
王国强	男	汉族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王 强	男	汉族	名山区蒙顶山医院总经理（请假）
毛建美	女	彝族	名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卢桂萍	女	汉族	名山区万古镇卫生院院长
李昱坤	男	汉族	国网四川雅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山区供电分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李智勇	男	汉族	新筑通工试制车间工人
李 霞	女	汉族	名山区蒙阳街道上瓦村党委副书记
杨 红	男	汉族	雅安市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部长
杨 默	男	汉族	名山区茗都酒店总经理
沈世全	男	汉族	名山区人大社会建设委主任委员、常委会民宗外侨工委主任（请假）
沈远华	男	汉族	名山区林业局高级工程师（请假）
宋维兵	男	汉族	名山区马岭镇九龙村党总支副书记
张 廷	女	汉族	四川移动有限公司雅安名山分公司综合部经理
张邱静	女	汉族	中国电信名山公司蒙山分局渠道经理
张 波	男	汉族	四川蒙顶山跃华茶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 霞	女	汉族	名山区教育局学职股副股长
陈争强	男	汉族	名山区茅河镇万山村村民（请假）
陈 英	女	汉族	名山区农业农村局高级兽医师、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林 勇	男	汉族	名山区蒙阳街道东城社区居民
金 武	男	汉族	名山区委书记
周万友	男	汉族	名山区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区长
周荣丽	女	汉族	名山区茅河镇联江小学教师
郑荣杰	女	汉族	名山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工商联主席
施友权	男	汉族	四川禹贡蒙顶茶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中均	男	汉族	四川中雅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请假）
高文静	女	汉族	名山区中峰镇秦场村村民（请假）
高佳秀	女	汉族	名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黄和俊	男	汉族	名山区民源水业有限公司制水厂工人
黄树香	女	汉族	名山区新店镇新坝村二组村民
曹 磊	男	汉族	四川名齿齿轮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长
彭裕红	女	汉族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教务处处长
蒋洪彬	男	汉族	名山区人民法院院长

天全县代表团 26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于冀川	男	汉族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刘 坚	男	汉族	市人大社会建设委主任委员
杨 军	男	汉族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郑 乔	男	汉族	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副主任委员、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主任
赵 敏	女	汉族	市教育局局长
聂 颖	男	汉族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蔡 军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王泽琼	女	汉族	天全县中学高级教师
吕 刚	男	汉族	天全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李永红	女	汉族	天全县财政局局长
李明淑	女	汉族	天全县仁义镇大田村总支委员
杨才康	男	汉族	天全县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主任
杨江华	男	汉族	天全县翔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华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邱羿方	女	汉族	天全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局长
余 力	男	汉族	天全县委书记
邹 君	男	汉族	天全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陈怀斌	男	汉族	天全县中医院医生
陈 颖	男	汉族	天全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秦 菲	女	汉族	天全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职工
袁 兵	男	汉族	天全县委副书记
高才蓉	女	汉族	四川天源天泉盐化工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
高艺文	女	汉族	天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公共文化服务股股长
高成云	男	汉族	天全县新场镇杨柳村村民
高树宾	男	汉族	天全县野林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
高琳雁	女	汉族	天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工会主席
温晓洪	男	汉族	雅安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芦山县代表团 24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刘 平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李亚梅	女	汉族	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副主任委员
李春模	男	汉族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
李焕秀	女	汉族	四川农业大学果蔬研究所副所长（请假）
杨水源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
宋开慧	男	汉族	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周建华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荣 可	女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副主任委员
程 宜	女	汉族	市人大法制委副主任委员、市人大常委会城环资工委主任
王玉琼	女	汉族	芦山县疾控中心副主任护师
王明春	女	汉族	芦山县农业农村局高级农艺师
王 焱	女	汉族	芦山县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
田国香	女	汉族	芦山县飞仙关镇朝阳村监委会主任
白 新	男	汉族	芦山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竹世军	男	汉族	芦山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李 超	女	汉族	芦山县大川镇三江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
杨成惠	女	汉族	芦山县龙门镇隆兴村村委会副主任
杨 俊	女	汉族	芦山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张 海	男	汉族	雅安迅康药业公司执行董事
苟德平	男	汉族	芦山中学副校长
郑胡勇	男	羌族	芦山县委书记
徐中康	男	汉族	芦山县人民法院院长
高永洪	男	汉族	芦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康贵松	男	汉族	芦山县二级调研员

宝兴县代表团 21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王冬林	男	汉族	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石章健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主任
李阳军	男	汉族	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杨兴品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
罗 云	男	汉族	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副主任委员、市二级巡视员（请假）
彭映梅	女	汉族	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代理市长
黎 明	男	汉族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马雪梅	女	汉族	四川宝兴三兴汉白玉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计 庆	女	汉族	宝兴县五龙乡人民政府退休干部
冉晓平	男	汉族	宝兴供电公司穆坪供电所支部书记
代运良	男	汉族	宝兴县顺源大理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厂长
冯川江	男	藏族	宝兴县人民法院院长
冯俊涛	男	汉族	宝兴县委书记
朱 斌	男	汉族	宝兴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苏朝军	男	藏族	宝兴县硃碛乡夹金山村村民（请假）
杨学文	男	汉族	宝兴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杨建华	男	汉族	宝兴县农业农村局高级农艺师
明登英	女	藏族	宝兴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罗显泽	男	汉族	宝兴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柯小平	男	汉族	四川长征干部学院雅安夹金山分院常务副院长
姜 妮	女	汉族	宝兴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荥经县代表团 31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王光澈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
白 云	男	彝族	市委副书记、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刘 宝	男	汉族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李 田	男	汉族	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主任委员
李 毅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
何卫平	男	汉族	市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张 琼	女	汉族	民盟雅安市委秘书长
范文清	男	汉族	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彭 强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王忠彬	男	汉族	荣经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王 珊	女	汉族	荣经中学高级教师
古玉军	男	汉族	荣经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田穆平	女	汉族	荣经县财政局退休职工（请假）
兰树林	男	汉族	荣经县人民检察院三级高级检察官
任泓光	男	汉族	荣经县人民法院院长
牟欣荣	男	汉族	荣经中学党支部书记
李虎林	男	汉族	荣经县龙苍沟镇发展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
李 蓉	女	汉族	荣经县委书记
杨金彧	男	回族	荣经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杨 娟	女	汉族	荣经县事业单位登记服务中心干部
邱天翔	男	彝族	荣经县财政局党委副书记
郑先全	男	汉族	荣经县二级调研员
郑燕惠	女	汉族	国网四川荣经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职工
柯国富	男	汉族	荣经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饶 熹	男	汉族	荣经县委副书记
秦明文	男	汉族	荣经县人民法院三级高级法官
高俊刚	男	汉族	荣经县博物馆馆长
陶建辉	男	汉族	荣经县中医院院长
韩亚男	男	汉族	荣经县牛鸣谷肉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蒲勇芳	女	汉族	荣经县鸿林（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
楼贤春	男	汉族	四川一名微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请假）

汉源县代表团 48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李伊林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市决咨委主任
张 桥	男	汉族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罗 强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
郑尚堃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韩永康	男	汉族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市扶贫开发局局长
程 彬	男	汉族	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
潘素华	女	汉族	市财政局局长
王石兵	男	汉族	汉源县新农之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毛艳燕	女	汉族	汉源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民革雅安市委副主委
代连华	男	汉族	汉源有色金属总厂班长（请假）
华 锦	男	汉族	汉源县安乐镇安乐村村民
刘 英	女	汉族	汉源县九襄镇新阳村村民
刘晓冬	男	汉族	汉源县园艺场场长
阳 波	男	汉族	汉源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指导员
严 谨	女	汉族	汉源县归国华侨联合会专职副主席
李汉军	男	汉族	四川汉源华堂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请假）
李 锐	女	汉族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汉源分公司财务支撑
李锡荣	男	汉族	汉源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席
邱 勇	男	彝族	汉源县人大常委会干部、三级调研员
邱德禄	男	彝族	汉源县前域镇金银坪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
何玉平	女	汉族	汉源县马烈乡新华村党总支副书记
宋洪星	男	汉族	汉源县政协副主席
张国虎	男	汉族	汉源县化工总厂硫酸车间主任
张忠友	男	汉族	汉源县富庄镇同义村党支部书记
张 革	男	汉族	汉源县第二中学党委副书记
张理华	男	汉族	汉源县人民医院大外科主任
阿衣海呷	女	彝族	汉源县河南乡党委书记

林 梅	女	汉族	五丰黎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周 朋	男	汉族	汉源信用联社梨花分社职工
周 莉	女	汉族	汉源县前城镇白鹤荆州学校教师
郑朝彬	男	汉族	汉源县委书记
赵武林	女	汉族	汉源县水利局高级工程师
胡友照	男	汉族	汉源县九襄镇梨坪村村委会副主任
姜 淡	女	汉族	汉源县姜氏黄牛肉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请假）
贺东风	男	汉族	汉源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骆云莲	女	彝族	汉源县永利彝族乡古路村党支部副书记
徐明忠	男	汉族	汉源县锦泰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唐 杰	男	汉族	四川中世酒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曹远兴	男	汉族	汉源县唐家乡富源村党支部书记
曹丽萍	女	汉族	汉源县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中心主任
曹焕林	男	汉族	汉源县金成锌业有限公司注册安全工程师
曹清慧	女	汉族	汉源县九襄镇第一小学校校长
常吉祥	女	彝族	汉源县唐家乡庄子村村民
彭 昆	男	汉族	汉源县永丰和食品厂罐装车间主任
覃建生	男	汉族	汉源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詹洪涛	男	汉族	四川亿欣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长
黎 强	男	汉族	汉源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魏春慧	女	汉族	汉源县中医院护理部主任

石棉县代表团 24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马 宏	男	汉族	雅安市一级巡视员（请假）
王加良	男	汉族	市委常委、市总工会主席
孙久国	男	汉族	雅安市一级巡视员
李志强	男	汉族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
李 勇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请假）

肖国龙	男	汉族	市人大常委会民宗外侨工委主任
苟乙权	男	汉族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黄克林	男	汉族	国网雅安电力（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谭克强	男	汉族	雅安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王琼芳	女	藏族	石棉县新棉街道老街社区居民
邓西琼	女	汉族	石棉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冉 雨	女	汉族	石棉县新棉街道高速公路协调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苏林勇	男	汉族	石棉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李卫东	男	汉族	四川四环锌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石棉基地副总经理
李兴贵	男	汉族	石棉县公立医院集团院长、书记，县人民医院书记（请假）
李春兰	女	汉族	石棉县中学高级教师
杨 建	男	汉族	石棉县供排水公司工人
吴超平	男	汉族	石棉县人民检察院三级高级检察官（请假）
张瑜锋	男	汉族	石棉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罗 刚	男	汉族	石棉县委书记
罗福华	男	彝族	石棉县安顺场镇麂子坪村党支部副书记
姚志全	男	汉族	石棉县美罗镇狮子村村民
殷治玉	女	藏族	石棉县回隆镇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主任
鲁 琼	女	彝族	石棉县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

驻雅部队代表团 9 名

姓 名	性别	民族	现任（或原任）职务
马朝亮	男	藏族	78511 部队政治工作部人力资源科科长
王 军	男	汉族	雅安市雨城区人民武装部部长
叶祖军	男	汉族	雅安陆军预备役步兵团政治委员
苏 杰	男	汉族	市委常委、雅安军分区司令员
李林强	男	汉族	武警雅安支队支队长（请假）
杨 臻	男	汉族	78511 部队政治工作部副主任

范后雄	男	汉族	雅安军分区原副司令员
莫定军	男	汉族	芦山县人民武装部政治委员（请假）
雷 斌	男	汉族	第九四五医院政治委员